

柳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LIUJCOUH SI YINZMINZ CWNGFUJ GUNGHBAU

2026

（2026年第 4 期，总第172期）

主　　管：柳州市人民政府
主　　办：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2-2825328

柳 州 市 人 民 政 府 公 报

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7月15日　　总第172期

目 录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
通知 ……柳政发〔2024〕21号（3）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整合设立柳州市自然资源
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柳政发〔2024〕22号（5）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
通知……柳政发〔2025〕1号（9）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
通知 ……柳政发〔2025〕2号（11）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5年市政府为民办
实事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柳政发〔2025〕3号（24）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
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 ……柳政发〔2025〕4号（28）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
名城奖励办法》的通知 ……柳政发〔2025〕5号（38）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大数据产业发
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柳政发〔2025〕7号（43）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促进人工智能
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柳政发〔2025〕8号（44）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
通知……柳政发〔2025〕10号（49）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
通知……柳政发〔2025〕12号（51）

目 录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柳政发〔2025〕13号（53）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柳政发〔2025〕14号（58）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柳政发〔2025〕15号（60）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管产业园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的通知……柳政发〔2025〕16号（63）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柳州市第十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柳政发〔2025〕17号（70）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文件的决定 ……柳政发〔2026〕2号（73）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柳政发〔2026〕3号（75）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 ……柳政发〔2026〕4号（92）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柳政发〔2026〕5号（104）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促进事业单位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柳政发〔2026〕6号（106）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柳政发〔2026〕7号（107）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地名管理规定》的通知……柳政发〔2026〕9号（108）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柳政发〔2026〕11号（109）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科技项目揭榜制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柳政发〔2026〕12号（111）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核定并公布第五批柳州市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柳政发〔2026〕14号（112）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聘任第七届柳州仲裁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柳政发〔2026〕17号（115）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24年10月8日　　柳政发〔2024〕21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市人民政府实行市长负责制，副市长协助市长工作。

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经市政府相关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分工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如下：

张壮同志

领导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金融）、审计等方面工作。

主管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规划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审计局。

何国烜同志

负责市人民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市长负责财政（金融）、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发展改革、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统计、国有资产、企业上市等方面工作，专责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安全生产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审计局。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应急管理局、安委办、统计局、国资委，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轨道集团、城建集团、金融集团、东城集团、产业集团、文旅集团、投控集团、水务集团、农投集团。

联系柳州市税务局、自治区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柳州金融监管分局、各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市消防救援支队。

张华同志

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负责交通运输、商务、投促、行政审批、政务公开、大数据发展、乡镇船舶安全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交通运输局、商务局、投资促进局、行政审批局（政管办）、数据局。

联系桂中公路发展中心、柳州海事局、航道养护中心、船舶检验中心、无线电管理处、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邮政管理局、柳州市贸促会、柳州海关、边防检查站、烟草专卖局、广西盐业集团柳州有限公司，中国电信柳州分公司、中国移动通讯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联合通讯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卢柳屏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督管理、体育、医疗保障、地方志、广播电视、航线经营管

理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教育局、民政局、文化广电旅游局、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体育局、广播电视台、新闻办、医保局、地方志办、食安办、红十字会及妇女儿童工作。

联系团市委、妇联、残联、文联、社科联，广西广电网络柳州分公司、广西机场公司柳州机场，广西科技大学。

廖剑波同志

负责政法、信访、交通安全、联系部队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

联系市国家保密局、国家安全局、驻柳部队、柳州军分区、武警部队、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

汤振国同志

负责工业、科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产业园区改革发展、外事、政府参事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产业园区改革发展办公室、外事办（港澳事务办）、政府参事室、汽车工业办公室，柳东新区（高新区）管委会、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

联系市总工会、科协、档案馆、台办、侨办、侨联，柳州供电局。

陈文敏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自然资源和规划、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和园林、国防动员（人防）、城市管理等方面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规划委员会。

分管市民宗委、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利局（水库移民局）、农业农村局、供销社、林业和园林局、国动办（人防办）、城市管理局，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莲花山保护中心、市政府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

联系五县、五城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气象局、柳州水文中心、广西农垦集团在柳企业。

袁东升同志

协助陈文敏副市长分管工作。

负责接待、机关事务管理、政府督查、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驻外办事（联络）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接待办、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督查室、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驻外办事处（联络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整合设立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024年11月2日　　柳政发〔2024〕2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议事协调机构调整的相关工作要求，经研究，决定整合设立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作为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划入市规划委员会、市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市征地拆迁工作领导小组、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市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职责，不再保留上述六个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一）审议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重要城镇和村庄规划等重大规划以及上述规划的调整；审议各类专项规划、《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规定的由市人民政府审批的详细规划以及上述规划的调整；审议城市重要地段包括城市主要道路和城市重点区域中对城市景观有较大影响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总平面规划、建筑景观设计方案；审议城市重要的市政工程设计；审议城市重要地段的绿化工程设计；审议重要的城市雕塑、构筑物、大型户外广告的选址和设计；审议城市重要建设项目的选址；审议城市重大建设项目的交通影响评价；审议有关部门提出的涉及城乡规划建设的政策性和方向性问题；审议建设项目涉及城乡规划强制性内容的调整事项。

（二）审议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土地收储计划、土地一级整理计划；审议拟公开交易地块（工矿仓储用地除外）的土地供应方式、价款（起叫价、起始价、底价，投标、竞买保证金等）、公开交易条件；审议有关土地有偿使用合同或划拨决定书违约责任的事项；审议改变土地用途、调整容积率等土地使用条件应补缴的土地价款；审议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认为需要审议的其他事项。

（三）研究讨论征地拆迁涉及的相关政策拟订、补偿标准、安置方案，协调推动征地拆迁工作。

（四）统筹推进全市自然资源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督促各县区政府推进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发现违法问题整改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

（五）研究审议和协调推进市人民政府委托审议及推进的其他事项。

二、成员名单

组　　长：张　壮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何国烜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陈文敏 副市长

成　员：甘　毅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杨恩维 市政协副主席
刘伯臣 市政府秘书长
赵涛涛 市投资促进局局长、市政府副秘书长（兼）
于　澄 市国资委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
杨　林 市政府副秘书长
王　颖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李庆林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潘旭阳 市教育局局长
管伟荣 市科技局局长
仲　军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王　红 市民政局局长
陈家达 市司法局局长
姜　琦 市财政局局长
林祖敏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雷道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韦永祥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黄中市 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吴振兴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左　崖 市水利局局长
罗云飞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志刚 市商务局局长
刘　莉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局长
宋筑峰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韦拥军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唐云阳 市林业和园林局局长
市行政审批局局长
韦以辉 市国动办主任
张金呈 市园区办常务副主任
曾东林 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主任
余　江 市消防救援支队政委
凌伟胜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支队长
许荣模 柳州军分区保障处处长
马　丽 柳州供电局总经理
黄　冰 市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主任
何　韬 柳城县县长
杨　毅 鹿寨县县长
胡伟华 融安县县长
韦贞强 融水县县长
陈　震 三江县县长
洪进兴 柳北区区长
周水祥 城中区区长
彭继军 鱼峰区区长
黄立平 柳南区区长
李　团 柳江区区长

领导小组分设规划委员会、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征地拆迁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主任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兼任，成员由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组成。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会议的准备及相关会务工作；负责对具体工作的协调、督促、材料收集；领导小组成员组织和维护以及相关文件的起草工作；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事项。

（一）规划委员会。成员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协副主席、城市顾问、市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

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林业和园林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国动办、市园区办、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军分区保障处、柳州供电局、市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等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

（二）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成员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园区办、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等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

（三）征地拆迁工作组。成员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员、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信访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林业和园林局、市园区办、各城区人民政府等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

三、议事规则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设规划委员会会议、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会议、征地拆迁工作会议。

（一）规划委员会

规划委员会会议分为全体会议、日常会议、专家组会议。

1.全体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或委托副组长召集，规划工作组成员参加。若有重要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认为应提交全体会议审议时，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批准，也可临时组织召开，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或委托副组长召集，参加人数不少于全体成员的三分之二。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获得与会成员半数以上同意，会议纪要报会议召集的组长或副组长审签，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发文。

2.日常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委托副组长召集。会议召集人还可以根据不同议题需要，决定是否扩大邀请领导小组成员以外的其他人员列席会议。日常工作会议主要讨论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的相关议题，在提交讨论前，上述议题原则上均需经专家咨询委员会讨论通过后方可上报。会议纪要由会议召集人审签，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发文。

3.专家组会议，分设城乡规划及园林景观组、建筑景观组、城市交通及市政工程组等3个专家组。城乡规划及园林景观组、城市交通及市政工程组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召开，建筑景观组会议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组织召开。参加会议的人员在与议题相关的专家组成员中确定，与议题有关的行政主管部门代表也应参加。会议应明确专家推荐方案及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意向方案。专家组意见未统一、有争议的，应明确争议的具体内容，采用专家和部门投票的方式来推荐设计方案，以便领导决策，提升相应审批效率。会议咨询意见以会议纪要形式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签发，并决定是否提交规划工作日常会议审议。

（二）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

土地收购储备管理委员会会议分为全体会议和日常会议。

1.全体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

导小组组长或委托副组长召集，会议召集人可根据议题决定是否邀请其他人员列席。凡提请土地收购储备工作全体会议审议的事项必须经土地收购储备工作日常会议审议通过。若有其他急需研究决策的重大事项，可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提请召开，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批准后召开。会议纪要由会议召集人审签，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发文。

2.日常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召集或委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分管副局长召集。会议召集人可根据议题决定是否邀请有关单位列席。参会单位应及时将有关事项报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后提交审议。日常会议审议或审定的事项，须经三分之二与会成员同意后，各参会单位按各自职责分别办理。

（三）征地拆迁工作会议

征地拆迁工作会议，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委托副组长召集，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征收办）分别作全市集体土地征地拆迁和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工作情况汇报，审议相关事项，各成员单位和项目业主单位（政府平台公司）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参加。会议纪要由会议召集人审签，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发文。

（四）其他需要提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的审议事项，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研究，专题报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议。

四、工作要求

（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实行回避制度。凡会议议题与成员本人或其所在的组织有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的，成员本人或其他成员应在会议召开前向会议召集人提出回避要求，由会议召集人决定是否实施回避。

（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的会议资料属政府内部文件。各位成员应妥善保管，或者在会后将这些资料交回领导小组办公室处理。如会议资料被列为机密文件，应按有关保密规定执行。

（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在必要时，经会议召集人同意，可通过文件传阅的方式表决。获得规定人数以上成员书面同意通过的决议，与该领导小组会议方式通过的决议效力相同。

（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资料查询和信息发布，均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接待和答复，其他机构和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透露。对于涉及公众利益的项目，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新闻公报。对于应当处理的公众意见，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将审议结果书面回复提议人。

五、其他

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如需调整，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行文按程序报市政府同意后，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发文调整；涉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和其他成员调整的，由相关职务人员自然接替，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25年1月1日　　柳政发〔2025〕1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市人民政府实行市长负责制，副市长协助市长工作。

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经市十五届人民政府第60次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张壮同志

领导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

主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何国烜同志

负责市人民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市长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国有资产、企业上市等方面工作，专责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应急管理局、国资委，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轨道集团、城建集团、金融集团、东城集团、产业集团、文旅集团、投控集团、水务集团、农投集团。

联系柳州市税务局、自治区税务局第二稽查局、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柳州金融监管分局、各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市消防救援支队。

潘展东同志

负责工业、自然资源和规划、统计、产业园区改革发展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计局、园区办，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汽车工业办公室，柳东新区（高新区）管委会、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

联系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

张华同志

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负责交通运输、商务、行政审批、政务公开、乡镇船舶安全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交通运输局、商务局、行政审批局（政管办）。

联系桂中公路发展中心、柳州海事局、航道养护中心、船舶检验中心、柳州市贸促会、柳州海关、边防检查站、烟草专卖局、广西盐业集团柳州有限公司。

卢柳屏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督管理、体育、医疗保障、地方志、妇女儿童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管

局（知识产权局）、体育局、医保局，市地方志办、食安办。

联系团市委、妇联、残联、文联、社科联、红十字会，广西科技大学。

廖剑波同志

负责公安、信访、交通安全、联系部队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

联系市国家保密局、国家安全局、驻柳部队、柳州军分区、武警部队、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

汤振国同志

负责发展改革、科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大数据发展、外事、投促、政府参事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技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数据局、外事办（港澳事务办）、投资促进局、政府参事室。

联系市总工会、科协、档案馆、台办、侨办、侨联，柳州供电局、广西广电网络柳州分公司、无线电管理处、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邮政管理局，中国电信柳州分公司、中国移动通讯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联合通讯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陈文敏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和园林、国防动员（人防）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民宗委、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园林局、国动办（人防办），市供销社、莲花山保护中心、市政府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

联系五县、五城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气象局、柳州水文中心、广西农垦集团在柳企业。

王新明同志

负责文化和旅游、城市管理、广播电视、航线经营管理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城市管理局、广播电视台、新闻办。

联系广西机场公司柳州机场。

袁东升同志

协助陈文敏副市长分管工作。

负责接待、机关事务管理、政府督查、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驻外办事（联络）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接待办、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督查室、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驻外办事处（联络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2025年2月10日　　柳政发〔2025〕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政府工作报告》已经柳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政府工作报告

一、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柳州纠偏、谋篇、再谱新篇的起始之年。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解放思想、创新求变，向海图强、开放发展，坚持化债和发展并重，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高质量发展迈出新的坚实步伐。初步统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3.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居民收入稳定增长。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产业转型提质升级。召开全市工业发展大会以及金融支持、人才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等系列会议，凝聚强工业、兴产业、促发展的鲜明共识。传统产业加速转型。深入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等5项重大产业标志性工程深入实施。汽车产业向“新”迈进，宝骏云海、风行星海V9等12款新车型成功上市，灵犀动力1.5T混动发动机下线，电池关键技术实现突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6.4万辆、76.5万辆，分别增长60.2%、61.9%。钢铁产业向“高”突破，柳钢集团品种钢销量增长24.5%。机械产业向“质”挺进，柳工牵头制定13项电动土方机械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填补行业空白，海外营收占比达45%。化工产业加速向新材料领域拓展延伸，林木加工产业加速向智能家居转型。柳州入选国家第二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

城市，鱼峰区入选工信部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范。新兴产业提速发展。大力实施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三年行动，优必选人形机器人在东风柳汽上线试用，瑞浦电芯出口基地等重大新能源项目签约落地，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二期）加快建设，国轩二期新增10GWh动力电池电芯项目顺利投产，飓芯科技牵头的芯片研发项目入选国家重点研究计划。智能终端及机器人、新能源、新材料产业产值分别增长51.2%、28.4%、135.1%。传统产业焕新部分和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30.2%。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广西高端工程装备实验室获批组建自治区实验室，柳州成为全区唯一拥有两家自治区实验室的设区市。新增157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家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上汽通用五菱混合发动机技术获机械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欧维姆预应力技术被广泛应用于深中通道等国家重大工程。柳钢集团稀有气体提纯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我市制造业“智改数转”、土方工程机械零部件产业分别入选工信部特色案例和特色产业集群名单。

二是债务化解稳妥有序。牢牢扛起化债主体责任，全年累计化解到期债务本息超过1000亿元，连续4年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积极争取中央、自治区一揽子化债政策、资源支持。实施债务规模及成本压降、非标清零、清偿拖欠企业账款等系列措施，推动化债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政府债务风险可控。切实做到政府法定债务本息按时足额偿还。全力化解政府隐性债务，严控新增政府债务，完善市属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全面规范政府投融资行为。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得到缓释。成功争取自治区出台金融进一步支持柳州化解融资平台债务风险的专项政策。存量债务稳定接续，债务成本稳步下降，全年减少利息支出16亿元。债务结构持续优化，银行贷款、债券、非标比例由5.5:2.9:1.6优化为6.7:2.7:0.6，债券、非标分别减少50亿元、272亿元。全面梳理存量资产，全年盘活处置资产超过100亿元。坚决打击非法、追赃挽损。持续开展建设项目专项审核，推进清收追缴止损挽损金额376亿元。地方债务管控长效机制持续完善。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机制，提前统筹，主动处置，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三是有效需求持续扩大。投资结构不断优化。突出抓工业投资，65个重大项目实现开工、87个重大项目实现竣工，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44.5%。全年新引进项目530个，其中新引进亿元以上工业项目115个，总投资超百亿元的阳光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落地建设。要素保障精准有力。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获批实施，新增城镇建设用地93.8平方公里，划定城镇开发边界555平方公里。盘活存量土地15975亩。全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共获得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49.4亿元。消费需求加快恢复。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汽车销售额增长24.9%，智能家电和音像器材零售额增长51%，柳州螺蛳粉全产业链销售收入增长10%。柳州工业博物馆入选第五批国家一级博物馆，程阳八寨景区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三江县入选2024中国县域旅游发展潜力百强县市，梦鸣苗寨民俗文化园获评国家

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全市接待游客人数、实现旅游总收入分别增长12.3%、14.6%。

四是乡村振兴扎实推进。粮食安全保障有力。实施小型农业水利设施项目195个，建设高标准农田6.65万亩，全年粮食种植面积、产量、单产实现“三增长”。柳江区杂交水稻国际育种中心综合试验基地开展优种筛选，“桂柳05136”甘蔗品种入选农业农村部农业主导品种。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统筹落实各级财政衔接资金22.4亿元，实施补短板促发展项目793个。脱贫群众产业帮扶覆盖率达96.6%，脱贫人口务工就业20.4万人。柳州市获得年度后评估综合评价“好”的等次。现代农业提质发展。新增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2家。柳城古砦大米、融水大苗山红茶、融安大坡飞鸡、柳江香葱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三江茶”入选国家地理标志保护工程项目实施名单，柳州螺蛳粉、融安金桔入选2024中国品牌价值区域品牌百强。融水县获评2024年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三江县获批全国优质早春茶核心产区。

五是城市功能日益完善。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湘桂铁路柳州枢纽扩能改造项目全线通车、柳广铁路柳梧段加速建设，融从高速一期工程建成通车、鹿寨至钦州港公路等项目加快建设，红花水利枢纽至石龙三江口Ⅱ级航道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柳州成为全国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和绿色出行典型，鹿寨县获评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柳江区获评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城市风貌焕新升级。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牛车坪村等9个城中村改造项目获国家支持，老旧小区改造3.4万户。拆除违法建设面积31.1万平方米，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100%。坚持把为民惠民靠民贯穿创城工作全过程，聚焦问题抓整改促提升，柳州在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中取得突破性优异成绩。生态环境巩固提升。国家园林城市建设成果不断巩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8.6%、创历史新高，地表水环境质量连续五年位居全国第一。新建节约型“口袋公园”5个，市区建成区绿化率稳定在44%以上。鱼峰区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六是改革开放全面深化。重点改革稳步推进。深入开展国企改革深化年活动，加快推动市属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柳东、阳和2个市管开发区社会事务职能全面剥离，全市产业园区整合升级形成“2+4”产业园区矩阵。对外开放持续扩大。成功举办2024中国—东盟柳州投资合作洽谈会，签约项目35个、总投资144亿元。获批创建中德（柳州）国际合作产业园。在全区首创动力电池出口“检验批”模式改革，实现出口产品“本地查验，抵港直装”。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6.1%，其中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长8倍，对RCEP其他成员国进出口额增长10%。营商环境全面优化。大力实施营商环境攻坚三年行动，扎实推进营商环境标准化建设，推出27项便民利企“微改革”举措。投放桂惠贷205亿元，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减税降费及退税超40亿元。柳州市成为全区首个国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试点城市，柳城县成为全区唯一全国“高效办成一件事”示范县。

七是民生保障扎实有力。社会保障坚实有力。财政民生支出380亿元、增长24.7%，支出占比82.2%。城镇新增就业4.9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1.2万人。全市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人数达400万人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97%。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2000套（间），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4085套，完成5706套“保交房”房屋交付。社会事业繁荣发展。新建及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项目11个、新增学位3900个，获批设立柳州职业技术大学、广西智能制造职业技术学院。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顺利推进，新增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2个。成功举办2024年全国春节“村晚”暨“春到万家”群众文化主会场活动等文化活动，三江侗族多耶节获评2024中华体育文化优秀节庆项目。柳州马拉松暨警察马拉松、水休闲运动会、第七届残疾人运动会等体育赛事成功举办，鱼峰歌圩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刑事、治安警情分别下降51.5%、52%，电诈案件“三降三升”取得显著成效，信访总量下降35.6%。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形势平稳向好。全面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顺利通过第十二届全国双拥模范城考评验收，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社会和谐大局持续巩固。

八是政府建设全面加强。扎实推进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持续提升政治能力。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领域全过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力肃清郑俊康、吴炜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恶劣影响，深入开展以案促改、以案促建、以案促治，从严从实纠治政绩工程，依法依规对城市轨道交通项目部分设施进行整治。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步伐。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监督，常态化邀请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列席市政府常务会，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56件、政协提案237件，办结率100%。全面推行包容审慎柔性执法，行政免处罚案件超40万件。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动政府系统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一年来，全市外事、侨务、税务、统计、档案、地方志、水文、气象、国防动员、供销、调处、工会、共青团、妇女儿童、科协、老龄、残疾人、贸促、红十字、消防救援、防汛抗旱等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在风雨洗礼中成长、在历经考验中发展，取得来之不易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最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的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埋头苦干、顽强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驻柳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消防救援队伍，向关心支持

柳州发展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市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经济增速未达预期，新旧动能转换不畅，新兴产业对经济增长拉动力不足；部分企业经营困难；社会治理体系还需完善，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化债压力仍然很大，市县可用财力偏紧；政府系统少数干部干事创业能力有待提升，一些重点领域腐败案件仍有发生，清廉政府建设有待加强。对这些问题和挑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针对性举措加以解决，决不辜负全市人民的期待和重托！

二、2025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做好今年的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九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解放思想、创新求变，向海图强、开放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自治区建设“一区两地一园一通道”战略任务，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保底目标增长3.8%、奋斗目标增长4.8%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1%，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我们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要更加主动学思想、讲协同、抓落实，把发展重心转移到大抓工业上来，坚守工业本色、挺起工业脊梁、重振工业雄风、再创工业辉煌，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制造强市，加快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要把握好5个“坚持两手抓”工作思路，统筹化债和发展两大关键任务，科学制定化债减规模、降利息、调结构和盘资产“3+1”工作举措，实施扩投资和盘存量、优增量、提质量“1+3”工作举措；要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深入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营商环境攻坚、县域特色产业培育4个“三年行动”，大力开展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要素保障、能力作风提升4个攻坚突破“专项行动”，推动经济破局求变、突围求进，加快柳州高质量发展。

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一）聚力推进工业振兴，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落实自治区新一轮工业振兴三年行动部署，坚持传统产业、新兴产业“双轮驱动”，扎实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优势产业巩固提升，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提升质量、做大总量，加快构建以现代农业为基础、以先进制造业为龙头、以现代服务业为牵引的现代

化产业体系，力争全年规上工业总产值超过4000亿元。

培育传统产业新优势。深入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支持工业企业加力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推动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汽车产业重点推进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东风柳汽“龙行工程”、广西汽车集团“菱势工程”，推动纯电新车型、混动MPV、新能源重卡等新产品投产上市，力争新能源汽车产量达85万辆。钢铁产业重点推进柳钢集团“四个百万吨”产品升级工程，支持柳钢集团与上汽通用五菱、东风柳汽、柳工集团等龙头企业共建联合实验室，推动产业协同发展，持续提高品种钢占比。机械产业重点推进柳工股份“三全”规划，加快电动化与智能化工程机械产品开发，持续推进柳工智能国际工业园等项目建设，巩固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和产品竞争力。化工产业重点建强延伸精细化工产业链，加快柳化氯碱氯化新材料产业集群等项目建设，推动柳城、鹿寨化工园区扩容增量。林木加工产业重点加快东阳木业等项目建设，推动壮象木业等企业产能爬坡，培育壮大高端板材、高端家具等产业链条。

抢占新兴产业新赛道。深入实施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三年行动，持续推动产业创新、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应用场景，加快发展智能终端及机器人、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加快将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打造成为新的支柱产业，全面推进“六百工程”，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头部企业、爆发力强的高成长性企业和重大产业化项目。巩固扩大新能源电池产业领先优势，加快华霆动力南部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赛克瑞浦20GWh电池系统等项目竣工投产，支持企业加大对全固态电池研发，抢占电池技术新赛道。优化能源产业布局，加快柳东新区源网荷储、阳光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动柳城北页岩气开发、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等项目增产达产。大力推进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支持晶联光电年产500吨ITO靶材项目扩大产能，推动桂柳新材料、七色珠光等头部企业扩链建圈、产能爬坡。深入推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施数字经济新质生产力培育行动和“人工智能+”行动，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积极创建低空经济应用场景，谋划布局未来产业，抢占发展新领域、新赛道。

构建现代服务业新体系。全面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扎实推进“星火·链网”融合节点建设，积极打造“区块链+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加快补齐数字化服务、科技服务等短板。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协同发展，有序推进“产销分离”“主辅分离”“工贸分离”。做强现代物流业，调整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提升铁路、水运运输能力，打通多式联运高效衔接“最后一公里”，积极申报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城市，降低物流成本。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积极发展科技金融、耐心资本，设立转型基金、转型贷和转型保障资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创业投资，为实体经济提供金融支持。

激发现代农业新动能。严守耕地红线，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确保粮食稳产丰产。加快推动一产“接二连三”，实施设施农业、农产品深加工、优势特色产业等三大农业产业提升工程。大力发展蔬菜、畜牧、水果、渔业等设施农业，重点抓好广西农垦、实隆公司等生猪、家禽养殖加工项目建设，力争设施农业产值达到200亿元。推进农产品生产和深加工协同发展，完善延伸优势特色产业链条。加强农业品牌培育，持续扩大柳州螺蛳粉、融安金桔、三江早春茶等品牌市场影响力。加快农业科技创新，抓好甘蔗、水稻等良种选育，优化水果生产布局和品种结构，制定融安金桔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培育更多农业臻品。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冷链物流等体系建设，打造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发展模式。

建立产业发展新机制。坚持系统谋划，运用系统科学、系统思维、系统方法研究解决问题。坚持全面铺开，突出全域发展、全民参与、全产业协同、全企业发力。坚持整体推进，统筹布局，注重产业园区、城乡区域、行业企业协同发展。坚持重点突破，推动重点县区、重点园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破局。建立责任机制，切实发挥9个产业攻坚小组和10个县区、2个新区主力军作用。建立决策机制，推动各级政府、产业攻坚小组研究解决问题。建立任务机制，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大工程，逐条逐项落实责任。建立考评机制，重点对工业项目招引进行考核。建立保障机制，做好组织、人才、资金、物流体系等要素保障。

（二）聚力推进债务化解，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坚持在化债中发展、在发展中化债，聚焦市属融资平台债务防“爆雷”，科学制定化债“3+1”工作举措，全力压降债务本息规模，腾出更多资源用于发展。

全力盘资产减规模。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提高资产处置效率，以存量土地、商品房、股权等经营性资产为重点，通过市场化手段，实现高效变现，加快资金回流，增强造血功能、加快产业发展。通过重组带活、招商激活、嫁接盘活等方式，盘活大额、高息、低效闲置资产，持续提高资产经营效益。统筹资产盘活收入、财政收入等“真金白银”偿还债务本金，尽快压降存量债务规模。坚决打击非法，持续加强专项审计检查，及时止损和追赃挽损。

全力调结构降利息。紧盯今年6月底前非标债务“清零”、存量债务有序化解目标，用足用好国家、自治区相关政策，增加贷款置换债券和非标规模，优化债务结构。合理压降存量债务融资成本，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分类协同，进一步降息让利，推动存量债务利息压降至80亿元左右。

全力强造血强机制。持续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建立以激励为导向的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强化上下联动、全口径地方债务风险监测、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决策、债务化解激励容错纠错等机制，着力解决化债堵点、难点，提升化债效率，推动在高质量发展中逐步化解债务问题。

（三）聚力增强科创动能，扎实推进创

新型城市建设。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

建设更高能级科创平台。支持和鼓励企业建设高水平的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研发机构，进一步提升和完善汽车、工程机械、钢铁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培育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创新中心。提升广西新能源汽车实验室、广西高端工程装备实验室2家自治区实验室能级，加快柳州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柳工土方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大力实施“千企技改”和“上云用数赋能”再提升工程，开展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加快建设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超前布局重大科技项目，突破关键核心技术100项以上。探索建立科技成果先投后股、先试后转机制，推动科技创新应用场景建设，力争全年完成科技成果转化200项。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城市、柳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全年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00家以上。

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协同发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扎实推进“内培外引、名师惠柳”行动，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基础教育扩优提质、高中教育优质特色、高等教育提质增效。加快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和国家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的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和产业发展适配度。加快引进一批产业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健全工程师、工匠“两工人才”培育长效机制，高水平建设先进制造业人才集聚区。加强人才小高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各类人才载体建设，推动广西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博士点建设，提升柳州工学院、柳州职业技术大学办学育才水平，激励各层级科技人才跃级提升。

（四）聚力扩大有效需求，持续挖掘高质量发展潜力。坚持扩大内需与外需相结合，大力提高投资效益，促进消费，全方位扩大有效需求，进一步改善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

着力提高投资效益。坚持把投资的重点放在工业项目上，大力开展项目建设和要素保障攻坚突破专项行动，建立9个产业攻坚小组和亿元以上工业项目“七个一批”清单，全力解决项目建设“最后一公里”问题，力争新开工亿元以上工业项目100个、竣工投产亿元以上工业项目70个，工业投资增长13%。持续把招商引资作为“头号工程”，把工业项目招商作为主攻方向，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攻坚突破专项行动，创新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资本招商、场景招商等招商模式，深化“一把手”招商，全力“招大引强、培新育优”，推动标志性工业项目招商实现重大突破。力争全年新签约项目合同额超过1000亿元，其中亿元以上工业项目签约合同额超过600亿元，当年签约工业项目开工率超50%。加强项目谋划，瞄准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投向，紧密对接自治区“三个一万亿”工程，科学谋划“十五五”重点项目，抢抓政策窗

口期上马更多“两重”项目，力争全年谋划储备重大项目1000个以上，其中产业项目600个以上。

全力提振消费。全面落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部署，用好国家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大力开展焕新“五进”系列活动，实施“四季造节”行动，持续扩大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积极发展首发经济、首店经济、会展经济、银发经济、演出经济，促进电子商务等数字消费发展，抓好平台经济、网红经济、夜间经济。做强柳州螺蛳粉等特色小吃产业，扩大健康、养老、托幼、家政等服务消费，更大力度推动惠民生促消费。做好“百业+文旅”和“文旅+百业”大文章，整合全市文旅资源，推动程阳八寨等景区串点连线成面，精心筹办柳州市第八届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等重大文旅活动。加快广西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推动城市商圈、商业街区向智慧化转型，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完善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

加快经济开放发展。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区域城市战略互动，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重要战略腹地。积极融入平陆运河经济带建设，加快创建柳州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加强与北部湾经济区城市的产业协同、区域协同，共同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提升开放平台能级，高水平创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柳州联动创新区、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区协同发展区，拓展柳州保税物流中心（B型）功能，加快中德（柳州）国际合作产业园、柳州铁路港海关监管区建设。深化跨境区域交流合作，加快中国（柳州）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打造一站式外贸综合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向海经济，支持汽车、工程机械、新能源等企业加强海外布局，开拓海外市场。

（五）聚力持续深化改革，全面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积极探索首创性、差别化改革，加快破解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体制机制障碍，激发活力动力。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产业园区改革，大力推进“管委会+公司”模式，引导社会力量共建共享园区，提升园区能级，推动柳州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完善园区基础设施，盘活闲置低效用地和厂房，提高工业用地利用效率。稳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推动鹿寨县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决策与评估机制，规范项目审批，优化投资管理，确保重大投融资决策依法合规。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进营商环境标准化建设，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压缩政务服务自由裁量空间，打造更加便捷、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环境。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牵引，完善线上线下联动机制，拓展涉企增值服务“一类事”场景，推出更多领域便民利企“微改革”。大力推行跨部门综合监管“一件事”，完善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探索“公益性调解+市场化解纷”新模式。加快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创新园区集中供热供气方式，破解企业用地、用电、用气、用工等难题。推动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

设试点城市、柳州螺蛳粉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顺利通过国家验收。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和要素获取，落实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全面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加快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综合运用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桂惠贷等手段，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优化服务企业和企业家举措，完善市场经营主体反映问题响应处置机制，做到“有诉必应、接诉即办、诉必回复”，让民营企业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发展。

（六）聚力区域协调发展，奋力跑出县域发展加速度。全面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产业帮扶、就业帮扶等举措，扎实开展粤桂东西部协作，持续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全面提升乡村建设与乡村治理水平。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度挖掘优秀农耕文化遗产价值，推进移风易俗，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大精神动力。

做大做强县域经济。深入实施县域特色产业培育三年行动，增强县域经济支撑能力。加强县域产业协同，做好“土特产”文章，“一县一策”做大做强优势产业，以产业链串联带动跨县域产业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引导重点开发区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培育发展特色产业。引导农产品主产区以工业化理念、产业化思维谋划发展现代特色农业，大力发展农产品深加工，推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引导重点生态功能区发展文旅、大健康、生态农业等低碳产业。稳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着力推进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等重大行动，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加快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开工建设黔桂铁路增建二线、衡阳至南宁高速公路柳州段，提速建设柳广铁路柳梧段、鹿寨至钦州港公路，加快柳州铁路港核心区建设。加快推进西南水运北线通道航道扩能，推动洋溪水利枢纽、梅林航电枢纽工程开工建设，红花水利枢纽至石龙三江口Ⅱ级航道工程实现竣工。加快城市老旧管线改造升级，完成柳州火车站西广场改造项目建设。因地制宜新增设公共服务设施，拓展智慧城管平台应用场景。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城市形象和品位。

（七）聚力绿色低碳转型，不断塑造生态柳州新形象。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擦亮生态底色，厚植生态优势，努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城市范例。

全力推进环境污染防治。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确保全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稳定在93.5%以上。深入开展噪声污

染专项整治，设立噪声污染重点监管治理试点。持续开展水质提升行动，扎实推进王眉河、石榴河等流域生态综合治理，推进官塘生活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容，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及黑臭水体治理，争取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试点，确保柳州水质全国第一。

全面筑牢生态保护屏障。加强生态建设与保护修复，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严格落实田长制、林长制、河湖长制，加快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设，强化柳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修复。加大矿山生态修复力度，强化生态保护监管，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

全速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深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推动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清洁低碳转型。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推进建筑垃圾、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发展壮大循环产业。统筹推进低碳试点城市、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无废城市等国家试点建设。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导全民共建生态宜居柳州。

（八）聚力增进民生福祉，用心打造百姓高品质生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抓好为民办实事工程，切实把老百姓的大事小事解决好，让群众笑容更多、心里更暖。

推动社会保障更加充分普惠。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力争全年新增城镇就业4.3万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稳定在50万人以上。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2000套（间）。大力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加快城中村改造项目建设，新开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90个以上。全力推动“保交房”项目建成交付，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发展。实施社会保险参保扩面专项行动，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深入推进“银龄行动”。加速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推动防止返贫致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提高社会救助保障水平。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特殊困难群体等合法权益。

推动医疗服务更加高效便民。加强基本公共卫生、健康管理，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改革，加快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健全公共卫生应急医疗服务体系，加强院前医疗急救能力建设。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整合下沉和均衡布局。加强育幼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广妇儿柳州医院项目建设。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新建一批“旗舰中医馆”，统筹推进中医药及壮苗侗瑶等民族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优化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加强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推动文体活动更加丰富多彩。繁荣文艺精品创作，加强“柳州鱼峰歌圩，全国山歌圣地”文化品牌建设，建好柳州工程师工匠文化园。坚持文化惠民导向，抓好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建设，广泛开展基层群众文艺展演、公益培训、讲座等文化活动。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全力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

普查工作，加快推进“飞虎队在中国”陈列落户柳州、白莲洞遗址申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加强全民健身推广普及，积极办好柳州马拉松暨警察马拉松、柳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等大型赛事。探索“体育+”发展模式，激发体育产业新活力。

推动社会大局更加和谐稳定。健全完善重大风险防控体系，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积极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本地化探索，大力推行村屯议事协商机制，加快议事协商平台建设，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长效化，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活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加强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强化自然灾害预防，提升群众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加强全链条全流程监管，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深入推进双拥共建。持续打造“团结如钢铁，龙城石榴红”品牌，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成果。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奋进新征程，担当新使命。我们必须始终保持“赶考”状态，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永葆政治本色，做到忠诚为政。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折不扣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筑牢忠诚、彰显担当。

（二）践行法治理念，做到依法行政。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的能力。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强化基层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常态化，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司法监督，加强府院联动，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确保政府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高效运行。

（三）坚守为民初心，做到务实勤政。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大力开展能力作风提升攻坚突破专项行动，着力解决干部不敢争先问题，进一步解放思想、勇于创新、敢于突破，提升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工作的意识和能力。坚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生命线，干字当头，主动跨前、积极作为，强化上下联动、部门衔接、协同发力，确保既定的目标、出台的政策、部署的工作一抓到底、抓出实效。

（四）坚持崇廉拒腐，做到廉洁从政。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打造崇廉拒腐、风清气正的清廉政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坚决反对热衷于对上表现、不对下负责、不考虑实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习惯过紧日子，把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处。

各位代表！奋斗铸就伟业，实干谱写华章。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锐意进取，担当作为、实干力行，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柳州实践而不懈奋斗！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5年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2025年2月12日　　柳政发〔2025〕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确定了2025年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为确保全面完成2025年为民办实事项目，特制定《2025年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各牵头单位要加强对所承办的为民办实事项目的组织领导，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要亲自参与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本单位和责任单位的职责，进一步量化目标任务，制定措施计划，明确时间步骤，画好“施工图”。责任单位要主动配合牵头单位，形成工作合力，共同完成工作任务。各牵头单位细化实施方案（包括目标任务分解、责任分工、资金安排、工作计划、项目进度、保障措施等），报市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审阅后，于3月1日前报市政府督查室。

二、强化要素支撑，保障项目进度。10件实事中属市人民政府投资的项目，由市财政安排资金按时拨付，保证项目按计划实施；需县、区人民政府出资或配套资金的项目，县、区财政要安排资金足额（或按配套比例）按时拨付到位。项目实施需要成立工作机构、抽调工作人员的，相关单位要确保人员到位，为项目实施创造良好条件。

三、持续跟踪督查，提升办理质效。市政府督查室要对为民办实事项目推进情况开展持续跟踪督查，通过明查暗访等多种方式，适时开展实地督查、召开专项推进会等，协调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为民办实事项目如期推进。牵头单位每季度按时间节点通过“桂在行”督查系统将为民办实事项目的进展情况报送市政府督查室，各责任单位要提前2个工作日报送牵头单位。

四、严格绩效考核，确保任务落实。各承办单位要提高认识，加快项目推进，于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任务。项目任务完成情况将纳入各单位年度绩效减分项和加分项考评范围，具体考核办法由市委督查绩效考评部门联合市政府督查室制定，年底由市政府督查室会同相关单位组织专项检查验收和绩效考评。由牵头单位对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绩效考核，12月15日前将绩效加减分情况以及责任单位在材料报送、配合完成实事项目、绩效加分确认等方面的绩效考核情况及佐证材料报市政府督查室。

五、加大宣传力度，主动接受监督。市

人民政府年初公布为民办实事项目及责任单位，年中公布事项进展情况，年末公布完成情况，整个过程接受舆论和广大市民群众的监督。各牵头单位要主动通过单位门户网站、新闻客户端等渠道，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布为民办实事项目的进展情况；加大对为民办实事工作的宣传力度，通过各类主流媒体及新媒体平台，宣传为民办实事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亮点及成效，进一步提升办理工作社会影响力。

附件：2025年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分工方案

附件

2025年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分工方案

序号	标题	实事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标准
1	更新一批市区中小学校课桌椅	为市区中小学校更新高度可调节的课桌椅2.4万套。	市教育局	各城区人民政府，市财政局	完成2.4万套市区中小学校课桌椅更新。
2	实施中小微企业经营者培训计划	开展中小微企业经营者领军人才培训活动，全年完成培训30名中小微企业经营者。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	完成30名中小微企业经营者培训。
3	开展校园周边交通隐患综合治理	完成50处以上校园周边的道路交通隐患综合治理。	市公安局	各城区人民政府，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林业和园林局	完成50处校园周边道路交通隐患治理。
4	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活动	持续打造“智慧家庭成长计”品牌，开展“五进五送”活动100场；与柳州综合广播联合推出《老师来了》栏目30期；定期开展家庭教育免费公益一对一咨询80场。	市妇联	各县（区）人民政府	完成“五进五送”活动100场、《老师来了》栏目30期、家庭教育免费公益一对一咨询80场。
5	实施0—7岁下肢结构异常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为400名0—7岁（含7周岁）下肢结构异常儿童适配辅助器具，并提供康复训练及治疗。	市残联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	完成400名0—7岁（含7周岁）下肢结构异常儿童康复救助。

序号	标题	实事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标准
6	实施重点人群健康精准管理项目	对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和农村低收入人口中30种大病患者实施健康精准管理。	市卫生健康委	各县（区）人民政府	为10440名大病患者建立大病救治档案，定点医院实施救治不少于500例，对所有患者提供家庭医生签约和健康随访服务。
7	实施科技搭桥行动	为300家中小微企业科技搭桥，帮助解决技术难题。	市科技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完成300家中小微企业科技搭桥。
8	依托新时代民政基层服务站为特定群众提供优质专业服务	建设50个新时代民政服务站，为全市约5万名民政对象提供优质专业服务。	市民政局	各县（区）人民政府	完成50个新时代民政服务站建设。
9	新增一批智慧驿站公厕	引入社会资本，在市区新建、改建至少10座智慧驿站公厕。	市城市管理局	各城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投资促进局	完成10座智慧驿站公厕建设。
10	完成柳州火车站西广场改造项目	完成柳州火车站西广场改造项目（含下穿通道）。	市交通运输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行政审批局，柳州供电局、市轨道集团	完成火车站西广场投入使用，下穿通道通车。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

2025年2月14日　　柳政发〔2025〕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落实柳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的工作部署，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实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现就2025年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提出分工意见如下。

一、2025年工作安排

（一）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

1.地区生产总值保底目标增长3.8%、奋斗目标增长4.8%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1%，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

（二）聚力推进工业振兴，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2.全面落实自治区新一轮工业振兴三年行动部署，坚持传统产业、新兴产业“双轮驱动”，扎实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优势产业巩固提升，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提升质量、做大总量，加快构建以现代农业为基础、以先进制造业为龙头、以现代服务业为牵引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力争全年规上工业总产值超过4000亿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3.培育传统产业新优势。深入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支持工业企业加力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推动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汽车产业重点推进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东风柳汽“龙行工程”、广西汽车集团“菱势工程”，推动纯电新车型、混动MPV、新能源重卡等新产品投产上市，力争新能源汽车产量达85万辆。钢铁产业重点推进柳钢集团“四个百万吨”产品升级工程，支持柳钢集团与上汽通用五菱、东风柳汽、柳工集团等龙头企业共建联合实验室，推动产业协同发展，持续提高品种钢占比。机械产业重点推进柳工股份“三全”规划，加快电动化与智能化工程机械产品开发，持续推进柳工智能国际工业园等项目建设，巩固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和产品竞争力。化工产业重点建强延伸精细化工产业链，加快柳化氯碱氯化新材料产业集群等项目建设，推动柳城、鹿寨化工园区扩容增量。林木加工产业重点加快东阳木业等项目建设，推动壮象木业等企业产能爬坡，培育壮大高端板材、高端家具等产

业链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园区办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4.抢占新兴产业新赛道。深入实施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三年行动，持续推动产业创新、延伸产业链条、拓展应用场景，加快发展智能终端及机器人、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加快将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打造成为新的支柱产业，全面推进“六百工程”，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头部企业、爆发力强的高成长性企业和重大产业化项目。巩固扩大新能源电池产业领先优势，加快华霆动力南部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赛克瑞浦20GWh电池系统等项目竣工投产，支持企业加大对全固态电池研发，抢占电池技术新赛道。优化能源产业布局，加快柳东新区源网荷储、阳光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动柳城北页岩气开发、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等项目增产达产。大力推进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支持晶联光电年产500吨ITO靶材项目扩大产能，推动桂柳新材料、七色珠光等头部企业扩链建圈、产能爬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园区办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入推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施数字经济新质生产力培育行动和“人工智能+”行动，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积极创建低空经济应用场景，谋划布局未来产业，抢占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市数据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5.构建现代服务业新体系。全面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扎实推进“星火·链网”融合节点建设，积极打造“区块链+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加快补齐数字化服务、科技服务等短板。（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数据局、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协同发展，有序推进“产销分离”“主辅分离”“工贸分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做强现代物流业，调整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提升铁路、水运运输能力，打通多式联运高效衔接“最后一公里”，积极申报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城市，降低物流成本。（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积极发展科技金融、耐心资本，设立转型基金、转型贷和转型保障资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创业投资，为实体经济提供金融支持。（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6.激发现代农业新动能。严守耕地红线，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确保粮食稳产丰产。加快推动一产“接二连三”，实施设施农业、农产品深加工、优势特色产业等三大农业产业提升工程。大力发展蔬菜、畜牧、水果、渔业等设施农业，重点抓好广西农垦、实隆公司等生猪、家禽养殖加工项目建设，力争设施农业产值达到200亿元。推进农产品生产和深加工协同发展，完善延伸优势

特色产业链条。加强农业品牌培育，持续扩大柳州螺蛳粉、融安金桔、三江早春茶等品牌市场影响力。（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农业科技创新，抓好甘蔗、水稻等良种选育，优化水果生产布局和品种结构，制定融安金桔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培育更多农业臻品。（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冷链物流等体系建设，打造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7.建立产业发展新机制。坚持系统谋划，运用系统科学、系统思维、系统方法研究解决问题。坚持全面铺开，突出全域发展、全民参与、全产业协同、全企业发力。坚持整体推进，统筹布局，注重产业园区、城乡区域、行业企业协同发展。坚持重点突破，推动重点县区、重点园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破局。建立责任机制，切实发挥9个产业攻坚小组和10个县区、2个新区主力军作用。建立决策机制，推动各级政府、产业攻坚小组研究解决问题。建立任务机制，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大工程，逐条逐项落实责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建立考评机制，重点对工业项目招引进行考核。（市投资促进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建立保障机制，做好组织、人才、资金、物流体系等要素保障。（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三）聚力推进债务化解，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8.全力盘资产减规模。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提高资产处置效率，以存量土地、商品房、股权等经营性资产为重点，通过市场化手段，实现高效变现，加快资金回流，增强造血功能、加快产业发展。通过重组带活、招商激活、嫁接盘活等方式，盘活大额、高息、低效闲置资产，持续提高资产经营效益。统筹资产盘活收入、财政收入等“真金白银”偿还债务本金，尽快压降存量债务规模。（市财政局、市国资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坚决打击非法，持续加强专项审计检查，及时止损和追赃挽损。（市审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9.全力调结构降利息。紧盯今年6月底前非标债务“清零”、存量债务有序化解目标，用足用好国家、自治区相关政策，增加贷款置换债券和非标规模，优化债务结构。合理压降存量债务融资成本，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分类协同，进一步降息让利，推动存量债务利息压降至80亿元左右。（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0.全力强造血强机制。持续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建立以激励为导向的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市国资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强化上下联动、全口径地方债务风险监测、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决策、债务化解激励容错纠错等机制，着力解决化债堵点、难点，提升化债效率，推动在高质量发

展中逐步化解债务问题。（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国资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四）聚力增强科创动能，扎实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

11.建设更高能级科创平台。支持和鼓励企业建设高水平的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研发机构，进一步提升和完善汽车、工程机械、钢铁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培育面向东盟的区域性国际创新中心。提升广西新能源汽车实验室、广西高端工程装备实验室2家自治区实验室能级，加快柳州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柳工土方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市科技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2.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大力实施“千企技改”和“上云用数赋能”再提升工程，开展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加快建设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超前布局重大科技项目，突破关键核心技术100项以上。探索建立科技成果先投后股、先试后转机制，推动科技创新应用场景建设，力争全年完成科技成果转化200项。（市科技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城市、柳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市市场监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全年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00家以上。（市科技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3.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协同发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扎实推进“内培外引、名师惠柳”行动，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基础教育扩优提质、高中教育优质特色、高等教育提质增效。加快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和国家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的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和产业发展适配度。（市教育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引进一批产业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健全工程师、工匠“两工人才”培育长效机制，高水平建设先进制造业人才集聚区。加强人才小高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各类人才载体建设，推动广西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博士点建设，提升柳州工学院、柳州职业技术大学办学育才水平，激励各层级科技人才跃级提升。（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总工会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五）聚力扩大有效需求，持续挖掘高质量发展潜力

14.着力提高投资效益。坚持把投资的重点放在工业项目上，大力开展项目建设和要素保障攻坚突破专项行动，建立9个产业攻坚小组和亿元以上工业项目“七个一批”清单，全力解决项目建设“最后一公里”问题，力争新开工亿元以上工业项目100个、竣工投产亿元以上工业项目70个，工业投资增长13%。（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把招商引资作为“头号工程”，把工业项目招商作为主攻方向，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攻坚突破专项行动，创新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资本招商、场景招商

等招商模式，深化“一把手”招商，全力“招大引强、培新育优”，推动标志性工业项目招商实现重大突破。力争全年新签约项目合同额超过1000亿元，其中亿元以上工业项目签约合同额超过600亿元，当年签约工业项目开工率超50%。（市投资促进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项目谋划，瞄准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投向，紧密对接自治区“三个一万亿”工程，科学谋划“十五五”重点项目，抢抓政策窗口期上马更多“两重”项目，力争全年谋划储备重大项目1000个以上，其中产业项目600个以上。（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5.全力提振消费。切实转变观念，把提振消费摆到更加突出位置，全面落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部署，用好国家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大力开展焕新“五进”系列活动，实施“四季造节”行动，持续扩大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强化消费品牌引领，支持新型消费加快发展，积极发展首发经济、首店经济、会展经济、银发经济、演出经济，促进“人工智能+消费”、电子商务等数字消费发展，抓好平台经济、网红经济、夜间经济，持续打造消费新产品新场景新热点。（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做强柳州螺蛳粉等特色小吃产业，扩大健康、养老、托幼、家政等服务消费，更大力度推动惠民生促消费。（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做好“百业+文旅”和“文旅+百业”大文章，整合全市文旅资源，推动程阳八寨等景区串点连线成面，精心筹办柳州市第八届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等重大文旅活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广西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推动城市商圈、商业街区向智慧化转型，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完善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供销社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6.加快经济开放发展。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区域城市战略互动，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重要战略腹地。积极融入平陆运河经济带建设，加快创建柳州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加强与北部湾经济区城市的产业协同、区域协同，共同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提升开放平台能级，高水平创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柳州联动创新区、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区协同发展区，拓展柳州保税物流中心（B型）功能，加快中德（柳州）国际合作产业园、柳州铁路港海关监管区建设。深化跨境区域交流合作，加快中国（柳州）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打造一站式外贸综合服务体系。（市商务局、市园区办、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向海经济，支持汽车、工程机械、新能源等企业加强海外布局，开拓海外市场。（市商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六）聚力持续深化改革，全面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

17.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化产业园区改

革，大力推进“管委会+公司”模式，引导社会力量共建共享园区，提升园区能级，推动柳州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市园区办、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完善园区基础设施，盘活闲置低效用地和厂房，提高工业用地利用效率。（市园区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稳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推动鹿寨县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决策与评估机制，规范项目审批，优化投资管理，确保重大投融资决策依法合规。（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8.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进营商环境标准化建设，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压缩政务服务自由裁量空间，打造更加便捷、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环境。（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牵引，完善线上线下联动机制，拓展涉企增值服务“一类事”场景，推出更多领域便民利企“微改革”。（市行政审批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推行跨部门综合监管“一件事”，完善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探索“公益性调解+市场化解纷”新模式。（市行政审批局、市司法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创新园区集中供热供气方式，破解企业用地、用电、用气、用工等难题。（市园区办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推动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柳州螺蛳粉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市市场监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9.发展壮大民营经济。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和要素获取，落实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全面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加快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综合运用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桂惠贷等手段，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优化服务企业和企业家举措，完善市场经营主体反映问题响应处置机制，做到“有诉必应、接诉即办、诉必回复”，让民营企业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发展。（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七）聚力区域协调发展，奋力跑出县域发展加速度

20.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产业帮扶、就业帮扶等举措，扎实开展粤桂东西部协作，持续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商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全面提升乡村建设与乡村治理水平。（市农业农村局、市委政法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度挖掘优秀农耕文化遗产价值，推进移风易俗，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大精神动力。（市委宣传部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1.做大做强县域经济。深入实施县域特色产业培育三年行动，增强县域经济支撑能力。加强县域产业协同，做好“土特产”文章，“一县一策”做大做强优势产业，以产业链串联带动跨县域产业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引导重点开发区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培育发展特色产业。（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引导农产品主产区以工业化理念、产业化思维谋划发展现代特色农业，大力发展农产品深加工，推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引导重点生态功能区发展文旅、大健康、生态农业等低碳产业。（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稳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着力推进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等重大行动，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2.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加快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开工建设黔桂铁路增建二线、衡阳至南宁高速公路柳州段，提速建设柳广铁路柳梧段、鹿寨至钦州港公路，加快柳州铁路港核心区建设。（市交通运输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推进西南水运北线通道航道扩能，推动洋溪水利枢纽、梅林航电枢纽工程开工建设，红花水利枢纽至石龙三江口Ⅱ级航道工程实现竣工。（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城市老旧管线改造升级，完成柳州火车站西广场改造项目建设。（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因地制宜新增设公共服务设施，拓展智慧城管平台应用场景。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城市形象和品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八）聚力绿色低碳转型，不断塑造生态柳州新形象

23.全力推进环境污染防治。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确保全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稳定在93.5%以上。深入开展噪声污染专项整治，设立噪声污染重点监管治理试点。持续开展水质提升行动，扎实推进王眉河、石榴河等流域生态综合治理，推进官塘生活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容，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及黑臭水体治理，争取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试点，确保柳州水质全国第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4.全面筑牢生态保护屏障。加强生态建设与保护修复，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严格落实田长制、林长制、河湖长制，

加快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设，强化柳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修复。加大矿山生态修复力度，强化生态保护监管，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和园林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5.全速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深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推动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清洁低碳转型。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推进建筑垃圾、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发展壮大循环产业。（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统筹推进低碳试点城市、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无废城市等国家试点建设。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导全民共建生态宜居柳州。（市生态环境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九）聚力增进民生福祉，用心打造百姓高品质生活

26.推动社会保障更加充分普惠。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力争全年新增城镇就业4.3万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稳定在50万人以上。（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2000套（间）。大力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加快城中村改造项目建设，新开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90个以上。全力推动“保交房”项目建成交付，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发展。（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实施社会保险参保扩面专项行动，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深入推进“银龄行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速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推动防止返贫致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提高社会救助保障水平。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特殊困难群体等合法权益。（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市妇联、市残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7.推动医疗服务更加高效便民。加强基本公共卫生、健康管理，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改革，加快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健全公共卫生应急医疗服务体系，加强院前医疗急救能力建设。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整合下沉和均衡布局。加强育幼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广妇儿柳州医院项目建设。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新建一批“旗舰中医馆”，统筹推进中医药及壮苗侗瑶等民族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优化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加强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市医保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8.推动文体活动更加丰富多彩。繁荣文艺精品创作，加强“柳州鱼峰歌圩，全国山歌圣地”文化品牌建设，建好柳州工程师工匠文化园。坚持文化惠民导向，抓好公共文

化服务阵地建设，广泛开展基层群众文艺展演、公益培训、讲座等文化活动。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全力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加快推进“飞虎队在中国”陈列落户柳州、白莲洞遗址申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市委宣传部、市文联、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林业和园林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全民健身推广普及，积极办好柳州马拉松暨警察马拉松、柳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等大型赛事。探索“体育+”发展模式，激发体育产业新活力。（市体育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9.推动社会大局更加和谐稳定。健全完善重大风险防控体系，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积极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本地化探索，大力推行村屯议事协商机制，加快议事协商平台建设，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市委政法委、市委社会工作部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长效化，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活动。（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加强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强化自然灾害预防，提升群众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市应急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全链条全流程监管，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市市场监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深入推进双拥共建。（市国动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打造“团结如钢铁，龙城石榴红”品牌，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成果。（市委统战部、市民宗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二、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一）永葆政治本色，做到忠诚为政

30.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折不扣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筑牢忠诚、彰显担当。（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二）践行法治理念，做到依法行政

31.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的能力。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强化基层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常态化，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司法监督，加强府院联动，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确保政府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高效运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三）坚守为民初心，做到务实勤政

32.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大力开展能力作风提升攻坚突破专项行动，着力解决干部不敢争先问题，进一步解放思想、勇于创新、敢于突破，提升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工作的意识和能力。坚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生命线，干字当头，主动跨前、积极作为，强化上下联动、部门衔接、协同发力，确保既定的目标、出台的政策、部署的工作一抓到底、抓出实效。（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四）坚持崇廉拒腐，做到廉洁从政

33.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打造崇廉拒腐、风清气正的清廉政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坚决反对热衷于对上表现、不对下负责、不考虑实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习惯过紧日子，把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处。（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三、强化责任担当，狠抓任务落实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全市各级各部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解放思想、创新求变，向海图强、开放发展，坚持实干为要、创新为魂，用业绩说话、让人民评价，持续克难攻坚，扎实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坚决完成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以实实在在的成效兑现向全市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

（一）推进思想解放，强化争先进位

各级各部门要把解放思想贯穿工作始终，进一步树立问题意识、强化问题导向，从传统发展模式中解放出来，坚决革除影响发展的体制弊端。同时，要强化争先进位，强化一流意识，切实提高工作标准，推动各项工作勇争全国、全区一流。

（二）强化组织领导，密切协同配合

各级各部门要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负总责，抓紧对照分工意见制定本单位落实重点工作分工的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实化工作举措，逐项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确保各项任务有措施、可量化、能落实。涉及跨领域、多部门参加的工作，牵头部门要发挥主导作用，主动协调推进，责任部门要积极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完成。各县区、新区要主动对接市有关部门，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明确工作重点，细化措施，抓好落实。

（三）加强督促检查，严格绩效考评

各责任单位要建立并严格执行工作跟踪考核制度，强化目标任务落实。市政府督查室要会同市有关部门研究制定《2025年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细化方案》，建立任务总台账，开展全过程跟踪问效。市委编办（绩效办）要充分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严格考核标准，确保2025年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办法》的通知

2025年2月17日　　柳政发〔2025〕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21年2月11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办法〉的通知》（柳政规〔2021〕3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办法》的通知

2021年2月11日　　柳政规〔2021〕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现将《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新时代文化旅游业发展要求，激发柳州文化旅游业新动能，实现柳州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柳州市加快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桂政办发〔2020〕7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促进民营文化旅游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桂文旅发〔2019〕130号）、《中共柳州市委员会 柳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柳州市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柳发〔2020〕11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对促进柳州文化旅游业发展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

第三条 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资金由柳州市政府安排专项资金进行奖励。

第四条 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实行申报制，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受理申报，并会同市财政局共同负责奖励资金的核拔、监督、管理等工作。

第二章 奖励项目和标准

第五条 鼓励各县区争创国家、自治区级旅游品牌县区。

对上一年度获评国家、自治区级旅游品牌县区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奖励当地县区政府200万元、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县奖励当地县区政府 100 万元；获评广西全域旅游示范区奖励当地县区政府100万、广西旅游标准化示范县奖励当地县区政府50 万元。

奖金用于获评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维护以及文化旅游宣传促销、人才培养等工作经费。

第六条 鼓励旅游景区积极参与国家A级景区创建。

对上一年度获评为国家AAAA级以上景区

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国家AAAAA级景区奖励申报单位200万元，获评国家AAAA级景区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

奖金用于获评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维护以及文化旅游宣传促销、人才培养等工作经费。

第七条 鼓励特色文化旅游业态发展。

对上一年度获评国家、自治区级文化旅游品牌的单位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奖励申报单位200万元，获评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奖励申报单位100万元，获评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奖励申报单位80万元，获评国家工业旅游示范区（基地）奖励申报单位80万元，获评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获评广西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获评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奖励申报单位80万元，获评自治区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获评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奖励申报单位30万元，获评自治区工业旅游示范区（基地）奖励申报单位30万元，获评自治区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奖励申报单位30万元。

对上一年度新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奖励申报单位20万元。

奖金用于获评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维护以及文化旅游宣传促销、人才培养等工作经费。

第八条 鼓励提升文化旅游接待水平。

对上一年度引进国际品牌酒店，并与国际品牌酒店管理公司签订三年以上管理合同的酒店奖励申报单位100万元。

对上一年度评定为国家四星级及以上旅游饭店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为五星级旅游饭店奖励申报单位100万元，获评为四星级旅游饭店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

对上一年度评定为国家三星级及以上特色民宿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为五星级民宿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获评为四星级民宿奖励申报单位30万元，获评为三星级民宿奖励申报单位10万元。

对上一年度评定为广西四星级及以上汽车旅游营地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为广西五星级汽车旅游营地奖励申报单位50万元，获评为广西四星级汽车旅游营地奖励申报单位25万元。

奖金用于获评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维护以及文化旅游宣传促销、人才培养等工作经费。

第九条 鼓励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

对上一年度评定为广西四星级及以上乡村旅游区给予一次性奖励：获评为广西五星级乡村旅游区奖励申报单位40万元，获评为广西四星级乡村旅游区奖励申报单位20万元。

对上一年度获评为广西五星级农家乐一次性奖励申报单位15万元。

对上一年度获评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一次性奖励申报单位20万元；获评为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一次性奖励申报单位10万元。

奖金用于获评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维护以及文化旅游宣传促销、人才培养等工作经费。

第十条 鼓励旅行社引客入柳。

（一）鼓励旅行社组织游客包机、专列来柳旅游。

上一年度在柳州市区内（不含县）住宿星级饭店一晚以上，游览2个以上A级景区，达到一定规模的来柳包机、专列旅游团队，按以下标准奖励旅行社：

1. 单次组织飞机包机入柳游客达100人及以上，按每架包机1.5万元给予奖励；单次组织飞机切位入柳游客达80人及以上，单次给予旅行社1万元奖励。

2. 单次组织火车专列入柳游客达300人及以上，按每人100元给予旅行社奖励。

（二）鼓励旅行社接待过夜海外旅游者。

上一年度在柳州市区内（不含县）住宿星级饭店一晚以上，游览2个以上A级景区，按以下标准奖励旅行社：

全年接待过夜境外（含港澳台）旅游者500人次至1000人次以下（不含1000人次）按每人次50元标准奖励；1000人次至3000人次以下（不含3000人次），按每人次80元标准奖励；3000人次以上（含3000人次），按每人次100元标准奖励。

引客入柳奖励资金每年度不超过200万元。同时，每年可根据文化旅游市场实际需求，制定专项引客入柳政策。

第十一条 鼓励文化旅游行业争创业绩，提升服务质量和整体素质，形成良好的文化旅游发展氛围。

对上一年度首次纳入柳州市统计的限额以上（规模以上）文旅企业一次性给予5万元奖励；对柳州市统计的限额以上（规模以上）文旅企业统计前两年，年营业额收入连续维持正增长以上的，一次性给予3万元奖励。

对上一年度获得国家级、自治区级文化旅游行政部门授予荣誉的团体或企业进行一次性奖励：获得国家级荣誉的团体或企业按获奖等级奖励8000元~10000元，获得自治区级荣誉的团体或企业按获奖等级奖励5000~8000元。

对上一年度获得国家级、自治区级文化旅游行政部门授予荣誉的个人进行一次性奖励：获得国家级荣誉的个人按获奖等级奖励5000~8000元，获得自治区级荣誉的个人按获奖等级奖励3000~5000元。

第十二条 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资金每年度不超过1000万元，列入部门年度预算，根据上一年度获奖项目情况，在不突破额度的情况下，统筹安排当年的奖补项目，若上一年度获奖项目较多，当年未能奖补的项目安排在下一年度进行奖补。同一类型因发展需要晋升为更高等级并获得奖励的，从现有奖励中扣除原已获得奖励金额。同一事项涉及两项以上市级财政资金奖励，从高享受，不得重复享受。

第三章 申报程序

第十三条 文化旅游名城奖励申报时间为每年1月1日至1月31日。具备申报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应在申报时间内将申报材料报送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第十四条 本办法第十一条的个人奖励由其所在单位代为申报。

第十五条 未在规定时间内申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不再受理该奖励事项的申报。

第十六条 申报奖励应提交以下材料：

（1）柳州市建设文化旅游名城奖励申报表；

（2）单位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类型认定证明；

（3）申请奖励的有关证明材料。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十七条　申请奖励的单位应当如实申报，如虚报、瞒报的，取消申请奖励的资格，追回已领取的奖金，如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第十八条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同市财政局负责监管奖励资金的使用，获奖单位应如实提供奖励资金使用情况。如发现不按本办法使用奖励资金的，追回已领取的奖金，取消五年内申请奖励的资格。

第十九条　对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者重大旅游服务质量投诉的单位，取消当年申报资格。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上一年度是指上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建设旅游名城奖励办法〉的通知》（柳政发〔2016〕65号）同时废止，原有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照本办法执行。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大数据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2025年3月24日　　柳政发〔2025〕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20年7月21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大数据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柳政规〔2020〕23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促进人工智能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2025年3月30日　　柳政发〔2025〕8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现将《柳州市促进人工智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柳州市促进人工智能发展的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新一代人工智能的决策部署，抢抓重大战略机遇，以促进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以创新场景应用为牵引，加快发展人工智能，支撑产业优化升级和生产力整体跃升，赋能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制造强市，推动柳州从“制造重镇”向“智造高地”转型，特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发展目标

加快推动建设人工智能产业园，构建具有柳州特色的人工智能产业生态体系，全力将柳州打造成为“西南智谷”。到2027年，建成全域2000PFlops智能算力网络，引进和培育人工智能领域核心企业100家以上，人工智能相关产业规模突破500亿元，建设特色应用场景100个以上，形成3至5个全国领先的“人工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二、主要任务

（一）推动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

1.推动“人工智能+制造”全流程改造。工业领域聚焦汽车、钢铁、机械等优势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优先发展工业大脑、行业垂直大模型、机器视觉工业检测、设备互联管理等智能场景，重点支持各产业龙头企业打造人工智能应用标杆，推动全产业链向智造转型。在汽车制造领域，推动智能驾驶、智能网联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打造智能汽车生态系统；在钢铁行业，利用人工智能优化炼钢工艺，实现精准控温、控压，提升钢材性能；在机械制造领域，推广智能机器人和智能装备的应用，提升生产线的柔性化和智能化水平。同时，鼓励企业建设智能工厂，通过引入人工智能技术，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和资源消耗，推动生产设备、信息系统和供应链的全面互联互通，实现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的全流程

智能化管理。打造一批具有行业竞争力的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智能化升级经验。

2.打造“人工智能+”产品新生态。坚持“企业端与客户端并举，传统与新兴结合，硬件与软件协同，规模与质量双升，国内与国际循环”的原则，将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培育成为第四大支柱产业，推动全市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创新赋能实现新提升、产业规模实现新突破、企业培育实现新跨越。重点发展智能家居、智能穿戴、智能车载等消费级终端产品，以及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等专业级终端设备，构建“人工智能+”终端产品矩阵。支持企业开发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语音交互、智能视觉、生物识别等核心功能模块，提升终端产品智能化水平。加强关键零部件和基础软件研发，突破高端传感器、智能芯片、操作系统等技术瓶颈，完善产业链供应链。支持龙头企业联合科研机构、高校及重点产业链企业组建产业创新联盟，建设共性技术和跨行业技术融合研发平台，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制定，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市场，提升品牌国际影响力。将我市打造成为全国重要的智能终端产业基地和机器人创新应用示范区，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二）推动人工智能高效赋能千行百业

1.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鼓励在农业、交通物流、金融、消费、文旅等重点行业深入挖掘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场景。农业领域聚焦金桔、甘蔗、茶油、桑蚕、螺蛳等产业，优先发展农机卫星导航自动驾驶作业、农业地理信息引擎、智能农场、无人机植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管控等智能场景，建设柳州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数字化平台，打造“智慧果园”“智慧蔗田”示范基地，推动农业机械化率、自动化率有效提升。交通物流领域聚焦柳州铁路港“一核二园三基地”，优先发展自动驾驶、智能配送、港区智能作业、机器人分流分拣、智能立体仓储等智能场景，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智能物流枢纽，实现货物吞吐量智能化管理，物流效率显著提高。金融领域以银行为载体，优先探索大数据金融风控、企业智能征信、智能反欺诈等智能场景，开发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智能信贷产品。消费领域优先发展无人货柜零售、无人超市、智慧导购等新兴场景，在五星商圈、窑埠古镇等特色商业区布局智能消费新业态，大力培育智慧商圈示范项目。文旅领域打造以柳宗元、螺蛳粉、工业博物馆等为代表的柳州文旅IP矩阵，通过智能导览、沉浸式体验与互动、景区智能化管理、文化遗产保护、数字化展览与传播、智能营销与数据分析、智能客服与服务优化等场景应用，全方位提升柳州文旅体验。

2.赋能城市现代化治理和社会智能化发展。以更智能的城市、更贴心的社会为导向，在政务管理、交通治理、生态环保、医疗健康、教育、养老等领域挖掘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开展智能社会场景应用示范。政务管理领域优先推动大模型落地应用，升级智能政务，推动舆情监测、网络安全、犯罪预防、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创新应用，实现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提升政府

决策科学化、精准化水平。交通治理领域优先发展交通大脑、智慧道路、智慧停车等智能场景，实现交通流量预测、信号灯智能调控、事故快速响应等功能。生态环保领域优先发展环境智能监测、无人机自主巡检等智能场景，建立空天地一体化环境感知网络，实现大气、水质、土壤等环境要素的实时监测与智能预警，提升环境治理效能。医疗健康领域优先发展医疗影像智能辅助诊断、临床诊疗辅助决策支持、医用机器人、智能公共卫生服务等智能场景，建设区域医疗大数据中心，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实现远程会诊、智能筛查、个性化诊疗等服务普惠化。教育领域优先发展虚拟课堂、仿真实训、教学资源建设等智能场景，积极探索智能辅导与评测、学习分析与预测、智能教育管理及沉浸式学习体验等创新应用，打造“人工智能+教育”创新应用示范区，开发智能教学助手、个性化学习系统等产品。养老领域优先发展居家智能监测、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陪护等智能场景，构建“机构—社区—居家”三位一体的智慧养老服务体系，实现老年人健康状态实时监测、异常情况及时预警、照护服务精准对接。

3.赋能科学技术创新发展。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研发攻关，加快知识引导与数据驱动融合的人工智能研发。以构建“人工智能+科研”创新生态为核心，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基础研究、应用研发、成果转化全链条深度融合。聚焦战略性新兴领域共性技术需求，支持建设跨学科、跨领域的新型研发平台，探索人工智能在产品研发预测及优化、智慧能源管理、数字孪生等领域的深度应用。通过人工智能深度赋能，力争在新产品研发周期、能效管理、技术迭代等关键指标上实现突破性提升，形成以智能技术为引擎的科技创新发展新格局，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持续动力。

（三）夯实人工智能基础设施

1.算力基础设施。高标准建设柳州智算中心，坚持市场化运营模式，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多形式建设运营智算中心，构建辐射东盟的智能算力服务网络。提升算力服务水平，积极融入自治区算力网建设，推动多元异构算力接入，提升网络传输效能。构建安全、稳定、低耗的算力底座，探索“算力+电力”联动调度机制，降低企业用能成本，推动人工智能算力低价优质足量供给。

2.数据基础设施。探索打造面向东盟的制造业数据集示范区，依托汽车、钢铁、机械等优势产业，构建涵盖核心三电、传动和液压系统等关键部件的全产业链数据集，培育数据清洗、数据标注、数据分析产业。强化数据资源汇聚能力，促进生成式人工智能健康发展和规范应用，推动语料库、数据集安全可信流通，为各领域人工智能应用提供高质量语料库、数据集。

3.网络基础设施。全面升级5G网络覆盖，加快部署6G网络。持续提升工业领域移动网络信号覆盖，加快推动企业和园区内外网升级改造，支持企业构建网、算、控深度融合的新型工业内网基础设施，持续提高外网覆盖质量和服务水平，支撑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提升“5G+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重点工业园区、重点产业集群等移动网络信号强度，强化质量保障。争取国家低轨

卫星互联网试点，为偏远地区应用场景提供网络支持。

（四）建设人工智能产业特色集聚区

立足柳州产业基础和资源优势，以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为引领，以应用场景开放为驱动，以产业链协同发展为支撑，围绕建设人工智能产业特色集聚区，重点实施“空间集聚—链条培育—生态协同”三位一体发展战略。空间布局上，以北部生态新区、柳东新区为核心载体，多城区联动，打造具身智能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网联汽车等专业园区，形成技术研发、中试验证、规模应用的梯度空间体系；产业链构建方面，强化“基础支撑—技术攻关—场景应用”垂直整合，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汽车、钢铁、机械等柳州特色产业的深度耦合，鼓励龙头骨干企业将配套上下游企业纳入共同的供应链管理、质量管理、标准管理、合作研发管理等，提升专业化协作和配套能力。生态协同上，建立园区级工业算力共享中心，建设园区专属的工业互联网网络，实现算法、算力、数据、网络等要素的集约化供给。加强园区招商，鼓励优质企业入驻，通过专项政策引导企业向园区梯度转移，对入驻项目给予定向支持。

（五）打造人工智能高水平人才队伍

研究制定人工智能产业核心人才库和紧缺人才图谱，针对性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等重点人才工程，积极向国内外挖掘人工智能顶尖人才。开展党政干部数字化领导力培训、企业管理者人工智能战略研修及技术骨干技能提升计划，分层分类强化人工智能应用能力。支持广西科技大学等高校建立人工智能产业特色学院、研究院和实验室，科学设置人工智能相关学科，加大面向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学科创新和交叉融合力度，系统培养规模庞大、结构合理，具有交叉复合背景的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基层人才。完善人才评价及服务机制，营造鼓励原创、宽容失败的创新创业氛围。建立人才跟踪培养机制，长期稳定支持一批在人工智能领域取得突出成绩、具有明显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

（六）加强人工智能企业主体引育

1.组建科技领军企业矩阵。支持龙头企业发挥引领示范作用，积极加强人工智能产业布局，开展人工智能应用关键技术研究，结合行业发展痛点攻克一批人工智能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推动前沿技术落地转化。用好柳州比较优势，大力开展人工智能产业招商，加速招引一批智能终端和机器人专精特新企业。

2.强化中小企业培育。建立人工智能产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库，推动中小企业加快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和科技领军企业。根据本地产业发展实际，对经认定的人工智能产业高新技术中小企业予以一定资助。强化建设人工智能创新载体，为入驻的高成长性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技术、人才、市场等专业服务。

（七）加强国内国际合作

以构建双多边协同创新体系为核心，积极拓展与东盟国家合作渠道，激发人工智能领域合作潜能和活力。大力推动应用赋能，强化“政产学研用”联动机制，重点推动与

东盟国家围绕智能制造、智慧医疗、智慧物流等方面进行深度协作。通过共同举办人工智能合作峰会、招商洽谈会、学术交流会、应用场景现场会、企业路演等多种活动形式，促进柳州市与东盟国家在人工智能领域交流。完善人才交流体系，鼓励高校和科研机构加强合作，支持东盟国家有关研究人员到柳州市开展科研活动，推动人才联合培养。

三、保障措施

建立健全人工智能产业协同工作机制，成立人工智能发展工作专班，统筹规划决策与跨部门联动，整合多方资源完善产业培育和评估体系；强化政策支持，制定专项扶持措施并设立产业发展基金，构建政府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建立统计监测制度，动态跟踪产业数据并精准评估发展态势；加大宣传推广力度，通过典型案例宣传和常态化科普活动提升社会认知，营造良好发展生态。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25年5月11日　　柳政发〔2025〕10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经市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张壮同志

领导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

主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何国烜同志

负责市人民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市长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国有资产、企业上市等方面工作，专责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应急管理局、国资委，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轨道集团、城建集团、金融集团、东城集团、产业集团、文旅集团、投控集团、水务集团、农投集团。

联系柳州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柳州金融监管分局、各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市消防救援支队。

潘展东同志

负责工业、自然资源和规划、统计、产业园区改革发展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计局、园区办，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汽车工业办公室，柳东新区（高新区）管委会、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

联系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柳州供电局。

张华同志

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负责科技、体育、行政审批、政务公开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科技局、体育局、行政审批局（政管办）。

联系市科协。

卢柳屏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督管理、医疗保障、地方志、妇女儿童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疾控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医保局，市地方志办。

联系团市委、妇联、残联、社科联、红十字会，广西科技大学。

廖剑波同志

负责公安、司法、信访、交通安全、联

系部队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

联系市国家保密局、国家安全局、驻柳部队、柳州军分区、武警部队、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

汤振国同志

负责发展改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大数据发展、外事、国防动员（人防）、投促、政府参事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营商办、能源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数据局、外事办（港澳办）、国动办（人防办）、投资促进局、政府参事室。

联系市总工会、档案馆、台办、侨办、侨联，广西广电网络柳州分公司、无线电管理处、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邮政管理局，中国电信柳州分公司、中国移动通讯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联合通讯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陈文敏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和园林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民宗委、水利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和园林局，市供销社、莲花山保护中心、市政府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

联系五县，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气象局、柳州水文中心、广西农垦集团在柳企业。

王新明同志

负责文化和旅游、城市管理、广播电视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物局）、城市管理局、广播电视台、新闻办。

联系市文联。

石小松同志

负责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

联系五城区，柳州市贸促会、柳州海关、边防检查站、烟草专卖局、广西盐业集团柳州有限公司、桂中公路发展中心、柳州海事局、航道养护中心、船舶检验中心、广西机场公司柳州机场。

袁东升同志

负责接待、机关事务管理、政府督查、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驻外办事（联络）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接待办、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督查室、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驻外办事处（联络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25年9月4日　　柳政发〔2025〕1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经市十五届人民政府第69次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张壮同志

领导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

主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何国烜同志

负责市人民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市长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国有资产、企业上市等方面工作，专责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应急管理局、国资委，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轨道集团、城建集团、金融集团、东城集团、产业集团、文旅集团、投控集团、水务集团、农投集团。

联系柳州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柳州金融监管分局、各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市消防救援支队。

潘展东同志

负责工业、自然资源和规划、商务、产业园区改革发展、大数据发展、行政审批、政务公开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商务局、园区办、数据局、行政审批局（政管办），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汽车工业办公室，柳东新区（高新区）管委会、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

联系柳州供电局，柳州市贸促会、柳州海关、边防检查站、烟草专卖局、广西盐业集团柳州有限公司、广西广电网络柳州分公司、无线电管理处、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中国电信柳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西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柳州市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张华同志

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负责科技、体育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科技局、体育局。

联系市科协。

冉光富同志

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事务、信访、交通安全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

联系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国家保密局、国家安全局，驻柳部队、柳州军分区、

武警部队。

汤振国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外事、医疗保障、地方志、妇女儿童、政府参事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疾控局）、外事办（港澳办）、医保局，市地方志办、政府参事室。

联系团市委、妇联、残联、社科联、红十字会、档案馆、台办、侨办、侨联，广西科技大学。

陈文敏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和园林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民宗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和园林局，市供销社、莲花山保护中心、市政府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

联系五县，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气象局、柳州水文中心。

王新明同志

负责文化和旅游、城市管理、广播电视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物局）、城市管理局、广播电视台、新闻办。

联系市文联。

石小松同志

负责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

联系五城区，邮政管理局、桂中公路发展中心、柳州海事局、航道养护中心、船舶检验中心、广西机场公司柳州机场。

胡兰同志

负责发展改革、市场监督管理、统计、国防动员（人防）、投促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营商办、能源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统计局、国动办（人防办）、投资促进局。

联系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市总工会。

袁东升同志

负责接待、机关事务管理、政府督查、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驻外办事（联络）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接待办、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督查室、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驻外办事处（联络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25年9月15日　　柳政发〔2025〕1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17年2月7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柳州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柳政办〔2017〕18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柳州市城市道路和
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17年2月7日　　柳政办〔2017〕18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柳州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管理暂行办法》已经柳州市第十四届人民政府第10次常务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柳州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我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的管理，规范停车秩序，维护交通安全和畅通，合理使用城市公共资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道路交通安全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城市道路是指城市供车辆行人通行，具备一定技术条件的道路、桥梁及其附属设施；公共场地指政府投资建设或由建设单位为政府代建的公共场地、行政机关、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的场地；临时停车场（点）指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及公共场地设置的停车场和停车点；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指各种机动车、非机动车在临时停车场（点）停放车辆时交纳的费用。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市绕城高速公路范围以内的市区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

第四条 临时停车场（点）的设置遵循以下原则：

（一）交通安全畅通的原则

临时停车场（点）是城市道路交通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临时停车场（点）的设置不能影响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二）科学的原则

临时停车场（点）的设置必须充分考虑

道路条件、道路的交通特征以及行人、非机动车等各种交通参与者的通行。

（三）方便市民的原则

临时停车场（点）设置应根据市民停车需求，设置适时免费临时停车位，方便市民出行时停车。

（四）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的原则

临时停车场（点）设置前应分析路内停车的交通特征，根据客观条件制定符合实际的方案，原则上不得在人行道上设置汽车停放点。在不影响交通畅通的情况下，尽可能发掘现有道路的潜力，合理利用支干道路，分时段设置临时停车场（点），解决停车问题。

（五）系统性和动态性综合考虑的原则

综合考虑交通网络和交通系统的问题，采用最佳解决方案，并根据市区道路网络情况的变化，及时调整临时停车场（点）的设置。

（六）符合城市市容市貌标准的原则

设置临时停车场（点）应当符合国务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住建部《城市容貌标准》中有关市容市貌的要求。

第五条 下列区域原则上不能设置道路机动车临时停车场（点）：

（一）有碍市容或者占用消防通道的；

（二）在非机动车道边缘设有燃气、供排水、供电和光缆等各类管线检查井的位置；

（三）已建成能够提供充足的停车场服务半径300米以内的地段；

（四）交叉路口、铁路道口、急弯路、宽度不足4米的窄路、桥梁、陡坡、隧道以及距离上述地点50米以内的路段。公共汽车站、急救站、加油站、消防栓或者消防队（站）门路以及距离上述地点30米以内的路段；

（五）市区主干道和交通流量大的次干道和支路；

（六）盲道和无障碍通道；

（七）宽度小于4.5米的非机动车道和建筑物的机动车出入口附近；

（八）其他依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停车的路段。

第六条 临时停车场（点）管理分免费和有偿使用两种方式。

所有临时停车场（点）均应当设置适时免费停放时间，在非繁忙路段的市场、学校、医院及其他公共设施附近的临时停车位，免费停放车辆的停放时间应当为1小时。所有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停车场（点）夜间23点至次日上午7点停车全免费。柳产新能源汽车可免交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

对有偿使用的临时停车场（点）实行管理与经营相分离。

第七条 在不影响行人、车辆通行的情况下，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会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部门共同参与勘验、确定我市市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设置规划；由市规划局会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等部门制定我市公共停车场的规划。

需要新增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的，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组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部门共同会商

确认。

第八条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负责对按规划确定的道路临时停车点进行设点划线，设置明确的停车标志。

第九条 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的临时停车场（点）应当在显著位置明示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停车时限，及停车场的管理责任和管理制度。

第十条 由市财政局牵头，市各相关部门共同参与，制定具体的城市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有偿使用收入管理方案，报市政府批准后实施。

第十一条 市物价局负责制定临时停车场（点）车辆停放服务费收费标准。

第十二条 取得临时停车场（点）经营权的单位（以下简称经营单位）要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签订《承包经营市区道路和公共场地临时停车场（点）协议书》，并按市物价局的相关规定实施收费。

第十三条 临时停车场（点）经营单位必须是依法经工商登记的保安服务企业或其他有相应经营资质的企业，主要采用公开招标、拍卖等公平竞争方式确定，市人民政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也可以授权市属国有企业经营；经营单位负责临时停车场（点）的日常停车管理和设施维护，看护人员佩戴统一的工作证上岗。

收取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严格实行明码标价制度，使用税务部门统一印制的发票。临时停车场（点）经营单位应按月向市财政局缴交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按月向财政部门报送本单位的会计报表及发票领用存情况。

第十四条 为保障道路交通秩序正常，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牵头，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市规划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部门每年至少应对道路车辆临时停放路段评估一次，并根据道路交通状况、周边停车场增设情况，提出临时停车场（点）的调整方案。

第十五条 因节假日、大型活动或其他特殊原因，需要对活动场所周边道路进行临时停车收费管理的，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组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规划局等部门对临时停车场地路段进行共同会商，确定停车范围、收费时间。

经营单位要根据以上部门的会商结果以及本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的有关规定收取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

第十六条 执行公务的军、警等特种车辆停放，按国家有关规定可免交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

第十七条 临时停车场（点）的车辆停放收入属政府非税收入，由市本级财政统一管理，用于城市道路的维修养护，道路停车秩序管理和停车设施的维护与更新以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第十八条 在临时停放路段停放车辆时，机动车驾驶员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在划定的停车位内停放车辆；

（二）爱护和正确使用收费设备；

（三）按规定交纳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

第十九条 对车辆停放引发的治安问题，以及不在指定道路区域违法停放车辆、侵占

道路临时停车场（点）、擅自占用市区道路设置停车场（点）的行为由公安机关、城市管理执法部门按各自职能分工依法进行处理。

对侵占公共场地临时停车场（点）、擅自占用公共场地设置停车场（点）的行为由产权单位依法进行处理。

第二十条 未按收费标准收取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的、未实行明码标价的，由物价部门依法进行处罚；不使用税务发票收取车辆临时停放服务费的行为，由税务部门依法进行处罚；经营单位不按规定缴交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的由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罚。

第二十一条 临时停车场（点）经营单位在经营过程中，造成停车场（点）内的车辆损毁或者丢失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驾驶人因自身过错造成临时停车场（点）设施或者其他车辆损毁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三条 柳州市辖各县可参照本暂行办法按照当地实际情况组织实施。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从2017年2月10日起施行。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25年11月27日　　柳政发〔2025〕1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变动情况，经市十五届人民政府第73次党组（扩大）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刘胜友同志

领导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

主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何国烜同志

负责市人民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市长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国有资产、企业上市等方面工作，专责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应急管理局、国资委，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轨道集团、城建集团、金融集团、东城集团、产业集团、文旅集团、投控集团、水务集团、农投集团。

联系柳州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柳州金融监管分局、各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市消防救援支队。

潘展东同志

负责工业、自然资源和规划、商务、产业园区改革发展、大数据发展、行政审批、政务公开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商务局、园区办、数据局、行政审批局（政管办），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汽车工业办公室，柳东新区（高新区）管委会、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

联系柳州供电局，柳州市贸促会、柳州海关、边防检查站、烟草专卖局、广西盐业集团柳州有限公司、广西广电网络柳州分公司、无线电管理处、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中国电信柳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西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柳州市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张华同志

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负责科技、体育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科技局、体育局。

联系市科协。

冉光富同志

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事务、信访、交通安全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

联系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国家保密

局、国家安全局，驻柳部队、柳州军分区、武警部队。

汤振国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外事、医疗保障、地方志、妇女儿童、政府参事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疾控局）、外事办（港澳办）、医保局，市地方志办、政府参事室。

联系团市委、妇联、残联、社科联、红十字会、档案馆、台办、侨办、侨联，广西科技大学。

陈文敏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和园林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民宗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和园林局，市供销社、莲花山保护中心、市政府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

联系五县，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气象局、柳州水文中心。

石小松同志

负责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市管理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城市管理局。

联系五城区，邮政管理局、桂中公路发展中心、柳州海事局、航道养护中心、船舶检验中心、广西机场公司柳州机场。

胡兰同志

负责发展改革、市场监督管理、统计、国防动员（人防）、投促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营商办、能源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统计局、国动办（人防办）、投资促进局。

联系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市总工会。

檀国榕同志

协助负责经济运行工作，负责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物局）、广播电视台、新闻办。

联系市文联。

袁东升同志

负责接待、机关事务管理、政府督查、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驻外办事（联络）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接待办、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督查室、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驻外办事处（联络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

2025年11月30日　　柳政发〔2025〕1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农业普查条例》要求，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国发〔2025〕9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桂政发〔2025〕18号）精神，切实做好我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总体安排

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是全面摸清新时代我市“三农”家底，客观反映农业发展新情况、乡村建设新面貌、农民生活新变化、农村改革新成效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对科学制定“三农”政策、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此次全国农业普查的对象是在我市行政区域内的农村住户，包括农村农业生产经营户和其他住户；城镇农业生产经营户；农业生产经营单位；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行业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

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农业生产条件、粮食和大食物生产情况、农业新质生产力情况、乡村发展基本情况、农村居民生活情况等。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26年12月31日24时，时期资料为2026年年度资料。

二、普查组织实施

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涉及范围广、调查对象多、技术要求高、工作难度大。为加强对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市人民政府成立柳州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全市农业普查工作，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负责普查日常工作的组织和协调。领导小组不作为市人民政府议事协调机构，普查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其中，涉及普查经费方面的事项，由市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固定资产投资保障方面的事项，由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宣传动员方面的事项，由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负责和协调；涉及遥感测量方面的事项，由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负责和协调。市农业农村局、林业和园林局等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调配现有力量，全力支持配合农业普查工作。掌握普查有关基础资料的各级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部门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

各级各部门要落实普查工作责任，强化全过程指导，形成政府统一领导、统计机构

牵头、部门分工协作、各级分级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普查任务高质量完成。各县（区）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要充分发挥作用，认真组织好本地的普查实施工作，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认真配合做好普查工作。

三、普查要素保障

（一）经费保障到位。各县（区）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统筹现行经费渠道，将普查所需经费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安排，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人员配备到位。各地按照普查工作要求，精心选配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加强培训和管理工作,落实“两员”劳动报酬，确保普查队伍稳定。

（三）宣传动员到位。各级普查机构要精心策划并组织开展普查宣传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宣传作用，广泛深入宣传农业普查的重要意义、法律法规和具体要求，提升普查对象的知晓率与配合度，为普查工作顺利实施营造良好氛围。

四、普查工作要求

（一）坚持依法普查，规范普查秩序。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等法律法规做好普查各项工作。普查人员应培训合格、持证上岗，如实搜集、报送普查资料，不得伪造、篡改普查资料。普查对象要按时、如实填报普查表，不得提供不真实、不完整的普查资料或者迟报、拒报普查资料。普查工作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普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普查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对普查工作中的违纪违法等行为，依纪依法予以处理并加大通报曝光力度。

（二）严守数据质量，筑牢普查根基。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落实全过程质量管控措施。加强普查人员业务指导培训，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开展数据质量检查核查，强化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严肃普查纪律，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强化技术保障和数据安全管理，确保普查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使用安全，严防数据泄露。适时将普查工作开展情况纳入统计督察。

（三）创新技术手段，提升普查效能。加强现代化调查手段的应用，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普查数智化水平，准确测量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查清设施农业状况。采取网上填报与手持移动终端现场采集数据相结合的方式，促进普查手段数字赋能。采取全面普查与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提高普查工作质效，减轻基层工作负担。广泛应用行政记录，加强普查资料开发利用，促进普查成果的广泛应用和共享。

附件：柳州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柳州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陈文敏 副市长

副组长：杜　萍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徐进辉 市统计局党组书记
喻先军 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队长
桂　桂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韦红鞠 市财政局副局长
覃艳梅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欧日升 市林业和园林局副局长

成　员：龚继海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
廖海燕 市委网信办副主任
徐志飞 市委农办专职副主任
翁　蓉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主任
赵　军 市公安局副局长
陈启英 市民政局副局长
梁洪亮 市司法局副局长
庞瑞忠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覃　融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
梁现平 市河长办专职副主任
杨娜玲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林　艺 市统计局副局长
徐文胜 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二级调研员
颜　华 市数据局副局长
李振伟 市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刘　娟 柳州军分区保障处副处长
秦　能 柳城县副县长
李伟明 鹿寨县副县长
廖鹏翔 融安县副县长
陈思李 融水县副县长
方日红 三江县副县长
梁融静 柳北区副区长
亓树思 城中区副区长
张　燕 鱼峰区副区长
肖郭婷 柳南区副区长
覃春前 柳江区副区长

柳州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徐进辉、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队长喻先军兼任。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调整发生变动的，由其接任者自然替补，不再另行发文通知。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管产业园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的通知

2025年12月17日　　柳政发〔2025〕1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现将《柳州市市管产业园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印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管产业园区体制机制改革工作部署及《柳州市市管开发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方案》工作要求，市行政审批局在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范围内实施的部分市级权限行政许可事项委托市管产业园区管委会实施，列入《柳州市市管产业园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

二、市管产业园区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实行目录管理和动态管理。未列入目录的事项，市管产业园区不得作为行政许可事项进行审批，也不得以备案、审查、核准等形式变相进行审批。

三、市管产业园区要建立健全行政审批决策、执行、监督既相互协调又相互制约的运行机制，同时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加大信息化建设及政务公开力度，着力减少办理环节、简化办理程序、压缩办理时限，优化营商环境。

四、目录印发后，市行政审批局要认真妥善地与市管产业园区管理机构做好业务衔接工作，依法依规办理委托执法手续。市级各有关部门要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对市管产业园区实施行政许可加强指导和培训，予以配合和支持。

附件：柳州市市管产业园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

附件

柳州市市管产业园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

序号	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	市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2	市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	
3	市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涉及能源项目核准
4	市发展改革委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5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6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7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8	市生态环境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9	市生态环境局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10	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11	市生态环境局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央编办关于生态环境部流域生态环境监管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编办发〔2019〕26号） 《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	
12	市生态环境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13	市生态环境局	延长危险废物贮存期限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4	市生态环境局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15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	
16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17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8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19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20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1	市水利局	取水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22	市水利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管理条	

23	市水利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24	市水利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25	市市场监管局	企业登记注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仅限内资企业登记（股份公司除外）
26	市国动办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27	市国动办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28	市林业和园林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9	市林业和园林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城市绿化条例》	
30	市林业和园林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柳州市第十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

2025年12月24日　　柳政发〔2025〕1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市直机关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市人民政府批准确定的“大将会期”等25个第十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予以公布。

各有关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要求，认真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工作方针，切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保护、管理和传承工作，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维护文化多样性，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推动文化强市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柳州市第十批市级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保护单位
1	民俗	大将会期	融安县	融安县文化馆
2	民俗	仫佬族牛诞节	柳城县	柳城县文化馆
3	民俗	牛车接亲	柳江区	柳江区文化馆
4	民俗	砍旗芦笙节	融水县	融水县文化馆
5	民俗	侗族踩歌堂	三江县	三江侗族自治县文化馆(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发展中心)
6	民俗	三江侗族土王节	三江县	三江侗族自治县文化馆(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发展中心)
7	民俗	和平草龙节	三江县	三江侗族自治县文化馆(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发展中心)
8	民俗	里雍圩日	鱼峰区	里雍镇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9	民间文学	八龙现江传说	城中区	柳州市民俗文化研究会
10	传统音乐	融水山歌	融水县	融水县文化馆
11	传统医药	中医传统制剂方法(祛瘀消肿精配制技艺)	城中区	柳州市中医医院 (柳州市壮医医院)
12	传统医药	融水苗医平衡线灸疗法	融水县	融水县文化馆
13	传统戏剧	融安彩调	融安县	融安县文化馆
14	曲艺	融安渔鼓	融安县	融安县文化馆
15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壮族舞猫狮	柳北区	柳北区文化馆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保护单位
16	传统美术	鲤鱼绢画	城中区	城中区河东街道前茅社区居民委员会
17	传统技艺	柳州木薯羹制作技艺	城中区	城中区公园街道罗池社区居民委员会
18	传统技艺	鱼灯制作技艺	融安县	融安县文化馆
19	传统技艺	功夫醉鹅制作技艺	柳城县	柳城县文化馆
20	传统技艺	苗族扎染技艺	融水县	融水县文化馆
21	传统技艺	拉沟公敢古树茶制作技艺	鹿寨县	鹿寨县文化馆
22	传统技艺	螺蛳鸭脚煲制作技艺	鱼峰区	鱼峰区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23	传统技艺	灰水粽制作技艺	鱼峰区	五里亭街道龙擎苑社区
24	传统技艺	香酥芋蓉鸭制作技艺	鱼峰区	柳州菜博物馆
25	传统技艺	柳州植物染染色技艺	鱼峰区	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文件的决定

2026年3月6日　　柳政发〔2026〕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规范招商引资行为工作要求，市人民政府组织对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政策的市人民政府文件进行了清理，决定废止3件文件。凡废止的市人民政府文件，自本决定印发之日起不再执行。

附件：废止的市人民政府文件目录（共3件）

附件

废止的市人民政府文件目录（共3件）

1.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柳州市利用外资工作的通知（柳政规〔2019〕50号）

2.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兑现落实利用外资有关政策措施实施细则的通知（柳政规〔2020〕27号）

3.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招商引资激励办法》的通知（柳政规〔2022〕8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2026年3月13日　　柳政发〔2026〕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政府工作报告》已经柳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政府工作报告

——2026年2月26日在柳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上

市长 刘胜友

一、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柳州破局求变、突围求进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锚定自治区赋予的“四大定位”和交给的“四项任务”，坚持实干为要、创新为魂，用业绩说话、让人民评价，解放思想、敢于担当，守正笃行、创新蝶变，紧扣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制造强市战略目标，以“4+4”行动为抓手，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2%，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2%，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7.9%，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扭转了多年不及预期的被动局面，呈现稳中有进、向新向优的良好态势，各方面工作气象一新、格局一新!

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全力推动工业振兴。传统产业焕新向强。深入实施传统产业焕新三年行动，推动传统产业加速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全市车企累计发布15款新车型，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87.8万辆、182.1万辆，分别增长22.7%、19.7%，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06.1万辆、104.5万辆，分别增长

36.8%、36.4%，产销量均首次突破百万大关。新能源汽车产量占汽车总产量比重达56.5%，较上年提高5.8个百分点。上汽通用五菱产值再破千亿，与华为签署“三智”深化合作协议；东风柳汽成功研发大功率氢燃料电池卡车。柳钢集团实现扭亏为盈，首个AI数智钢卷成本平台上线，成功开发镀锌双相钢等新产品55个，高端品种钢比例超45%。柳工入选质量强国建设领军企业，首台矿山电动无人装载机实现交付，成功揭榜挂帅工信部农机“双链主”。汽车零部件“以竹代塑”项目建成投产，一家美绿色家居新材料（二期）项目基本建成。新兴产业聚能成势。大力实施新兴产业壮大三年行动，加速培育形成新的支柱产业。人工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产值突破200亿元、增长39.5%，严格技术、湃博特机器人、觉远创智智能眼镜等项目落地建设，优必选实现1000台工业人形机器人下线，洛必德柳州超级工厂首台康养机器人正式亮相。飓芯科技国内首条量产氮化镓激光器芯片产线满产达产，法恩赛克低闪点电解液项目试产。新能源、新材料产业产值分别达293.3亿元、41.5亿元，分别增长32.6%、23.4%。创新动能持续增强。上汽通用五菱获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入选首批国家“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名单，柳工新能源智能化全球创新中心建成使用，欧维姆5万吨级超大结构物牵引装船系统填补国内空白，东风柳汽、广西汽车集团获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柳州入选2025年度全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获批设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平台。新增4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家国家级绿色工厂。柳南区入选全国质量强县（区）培育建设创新试点。

二是积极化解债务风险。债务规模有效压减。统筹用好资产盘活、财政收入、清收追缴、追赃挽损等方式，筹措“真金白银”偿还债务本金，全力压降存量债务规模，全口径债务余额较2025年初下降15%。债务成本持续压降。积极争取银行机构差异化支持，市属融资平台债务平均利率下降至4.07%，较年初下降0.91个百分点。债务结构不断优化。积极争取银行贷款置换高利率债券和非标债务，市属融资平台金融债券、非标规模分别较年初下降10%、59%，银行贷款、债券、非标结构从年初的66:28:6优化至71:26:3。隐性债务稳妥化解。全市隐性债务累计化解进度达123.7%，隐性债务余额较2018年清查统计时下降81.7%。资产资源高效盘活。全面梳理资产资源清单，紧密对接区属企业及各类市场经营主体加快资产盘活，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力清偿拖欠账款。建立常态化机制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的100.6%。

三是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新业态加速集聚。抢抓人工智能发展机遇，与广西投资集团、广西旅发集团、深圳数联天下深化“一老一小一工一农”领域合作，打造数字经济“柳州模式”。推动互联网、软件信息服务等新业态蓬勃发展，营业收入分别增长101.4 %、49.4%。消费潜力有效释放。大力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累计带动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66.3亿元。文体旅加快融合发展。成功举办柳州市第八届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大会、马拉松、演唱会、无人机夜空表演等活动，促进文旅经济、赛事经济、演艺经

济发展。建成开放歌仙刘三姐文化展示中心，成功举办“飞虎队”常设展览。三江县入选2025全国县域旅游发展最快百强县。全市全年接待旅游总人数、旅游总收入增长均超10%。

四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统筹落实18亿元衔接资金，累计帮扶超3.66万监测对象稳定消除返贫致贫风险。柳州市获得年度自治区巩固脱贫成果考核评估“综合评价好”等次。鱼峰区乡村治理平台入选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典型案例，柳南区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成效明显地区。县域经济稳中有进。深入实施县域特色产业培育三年行动，以产业突破带动县域经济整体提升。柳城县聚力推动主导产业强链补链，精细化工、金属精加工产业增长势头强劲。鹿寨县汽车零部件、林木加工等产业集聚发展，商用车零部件产业集群获评自治区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融安县加快金桔、香杉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食品深加工、竹木深加工产业稳定增长。融水县林下中草药等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入选首批广西林下经济产业综合体建设试点。三江县“两茶一木”产业优势巩固提升，分别荣获胡润中国茶业百强县、全国优质早春茶核心产区、白茶优势产业集聚区称号。特色农业培优育强。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建设高标准农田8.55万亩，粮食生产稳定增长，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柳州螺蛳粉、融安金桔纳入2025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并分别入选全国首批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典型案例、农业品牌创新典型案例，三江早春茶入选2025中国茶区域公用品牌榜单，柳城云片糕获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认定，融安香米、融水田鲤获评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全市“三品一标”数量累计达265个。

五是纵深推进改革开放。重点改革持续深化。全面完成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超额完成融资平台退出年度任务。深化产业园区改革，建立园区高质量评价体系。柳州入选首批全国水预算管理试点。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深入实施营商环境攻坚三年行动，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试点，聚焦10大领域实施132项涉企增值服务项目，围绕22条产业链打造涉企服务“一类事”场景，有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新登记市场经营主体5.9万户、增长17.8%。对外开放持续扩大。获批建设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柳州联动创新区、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区协同发展区。北部湾港、广州港柳州内陆港挂牌成立，成功开行“柳州—钦州—东盟”“柳州—蛇口”海铁联运班列。柳州产业出海服务基地挂牌运营，外贸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六是稳步扩大有效投资。重大项目加快推进。大力开展项目建设攻坚突破专项行动，统筹推进自治区、柳州市层面重大项目429个、完成投资437.8亿元。常态化落实“七个一批”项目推进机制，统筹推进产业项目822项、总投资3044.3亿元。招商引资量质齐升。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攻坚突破专项行动，组建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地区、京津冀地区3个大区招商工作组，主动上门推介、精准对接洽谈。全市新签约项目合同投资额1102.6亿元、增长41.3%，其中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合同投资额794.5亿元、增长34.7%。成功引进和而泰、经纬恒润等人工智能头部企

业。要素保障有力有效。扎实开展要素保障攻坚突破专项行动，创新设立100亿元“柳州工业贷”金融产品，获批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6600亩，处置闲置土地1340亩，盘活空置工业标准厂房24.6万平方米。累计获得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中央项目资金超29亿元，其中工业领域设备更新资金总额位居全区第一。

七是持续提升城市品质。交通路网日益完善。柳广铁路（柳梧段）建设全面提速。柳江Ⅱ级航道全线贯通。衡南高速（柳州段）开工建设，桂林至钦州港公路加快推进，鹿寨至钦州港公路（鹿寨至鱼峰段）建成通车。城市更新扎实推进。城中村改造项目稳步实施，改造城镇老旧小区129个、城市危旧房1754套，红岩路改造及火车站西广场项目投入使用。乐龙堤、洛维堤防洪工程基本建成。深化拓展智慧城管功能，垃圾分类跻身全国评估第一档“成效显著”行列。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22个集体分别获评全国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柳州市荣膺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圆了全市人民二十三年创城梦！

八是切实保障民生福祉。社会保障能力增强。10项为民办实事顺利完成。城镇新增就业4.7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1.5万人。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407.4万人次，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371.1万人，发放生育津贴1.74亿元。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2113套，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4100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4535户。发放各类救助金8.4亿元。社会事业全面进步。72所公办幼儿园试点实行延时托管服务，新增中小学校（幼儿园）学位7910个，“县中振兴”“职教出海”等经验得到全国推广，4所职业院校入选工信部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单位，城中区入选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名单，柳北区、城中区入选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市、区）名单。数智康养生态体系加快建设，老年友好型农村养老服务改革县级试点做法获国务院通报表扬。柳州在全国地市级医改评价中获A+等次、为广西唯一。柳州文艺作品分别荣获冰心散文奖、铜鼓奖。全市第十六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等体育赛事成功举办。获评国家首批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全国青少年足球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市。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涉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畜禽养殖污染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4.8%，地表水环境质量蝉联全国第一位，柳江（柳州市段）、贝江分别入选国家2025年幸福河湖、美丽河湖优秀案例。成功申报2025年度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国家示范工程。城中区获评国家2025年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起底、大接访、大化解”专项行动，全市刑事、治安案件分别下降34%、6.8%，群众安全感连续三年保持在98%以上。完成县（区）级综治中心“五有”建设，基层社会治理基础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形势总体平稳。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调处、信访工作质效持续提升。融安县“融议心安”品牌入选全国2025年度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全国自治县（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

作经验交流现场会在三江县召开，柳城县古砦仫佬族乡、三江侗族自治县民族实验学校荣获第十二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称号，民族团结、宗教和顺局面更加稳固。

2025年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柳州实践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我们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统筹建好政治生态、自然生态“两个生态”。高标准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着力打造务实高效清正廉洁的现代服务型政府。我们大力弘扬真抓实干作风，以实干作答、用实干交卷、靠实干出彩，实干已成为柳州党员干部身上最鲜明的特征。我们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组织办理答复市人大代表建议139件、市政协委员提案241件，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100%。

一年来，全市外事、侨务、海关、海事、税务、统计、档案、机关事务管理、新闻出版、地方志、水文、气象、国防动员、供销、工会、共青团、妇女儿童、科协、老龄、残疾人、贸促、红十字、防汛抗旱等工作都取得新成绩、获得新进步。

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在于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和科学决策，在于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和大力帮助，在于全市人民迎难而上、接续奋斗。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驻柳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消防救援队伍，向关心支持柳州发展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柳州经济社会发展“负重起势”与外部风险挑战叠加并存，面临的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稳增长形势依然严峻，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仍需加快，工业投资规模不大、增速低迷；农业现代化进程有待加快，精深加工尚处于起步阶段；服务业结构性问题突出，现代服务业存在短板。化债任务仍然艰巨，债务规模仍处于高位，成本压降不及预期，债务问题依然是制约柳州未来发展的重大挑战。对外开放水平有待提升，向海图强的意识还需加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地位仍需巩固提升。民生领域仍有不少短板，涉重金属污染、畜禽养殖污染等问题依然存在，就业质量较群众预期还需提升，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政府自身建设仍需加强，政府治理效能和治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政府系统少数干部担当意识不足、作风还需改进，个别地方统筹发展和安全不够有力；郑俊康、吴炜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对柳州经济社会发展造成系统性问题、长期性影响，政治生态仍需净化修复。这些问题绕不过、躲不开，我们将直面挑战，在实际工作中努力加以解决，推动经济社会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二、“十四五”时期发展成就和“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柳州发展进程中极

不平凡的五年。我们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有效应对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特别是2023年11月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制造强市战略目标，聚焦化债减负、发展恢复、政治生态修复“三大任务”，攻坚克难、砥砺前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重回正轨，各项事业取得新成效。经济触底反弹回升、顶压前行。经济总量、工业总产值分别重回3000亿元、4000亿元台阶，初步扭转了近年来经济增速排名全区靠后的不利局面。谋划实施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等5个重大产业标志性工程，培育形成人工智能终端及机器人、新能源2个百亿元新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全市规上工业比重提升18.7个百分点、达30%，逐步形成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双轮驱动”发展格局。债务化解扎实推进、开创新局。全口径债务余额较2023年首次清查时下降18%、融资平台债务成本下降1.79个百分点，债务结构大幅优化，全力守住“不爆雷”底线。对外开放持续深化、提质扩量。坚持向海图强，获批建设中国（柳州）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成为中国外贸百强城市，柳州高新区、河西高新区入选□第一批广西向海经济发展示范园区□。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400亿元，其中出口额年均增长37.8%。融安至从江高速公路一期工程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成通车，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建设扎实推进。民生保障有力有效、福祉增进。圆满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五年过渡期目标任务，乡村振兴迈出更加坚实步伐。民生支出始终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左右，城镇新增就业五年累计超26万人次。获批设立柳州职业技术大学、广西智能制造职业技术学院，获批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广妇儿柳州医院。程阳八寨成为国家5A级景区。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平均达95.6%，地表水环境质量连续6年位居全国第一，良好的生态成为柳州最普惠的民生福祉！

“十五五”时期是柳州立足新发展阶段、锚定新发展坐标，巩固提升“四大定位”、加速实施“四项任务”，重振柳州经济、重构产业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由“布局蓄势”转向“整体成势”的关键五年。柳州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进入新旧动能转换的攻坚突破期、债务防范化解的系统治理期、改革开放的全面深化期、县域经济的赶超跨越期，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处在顶压前行的最吃劲阶段，也迎来了加快发展的最好时期，高质量发展其时已至、其势渐成、其兴可待。我们要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立足国家和自治区发展大局，登高望远、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在激烈竞争中赢得战略主动，奋力开创柳州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根据《中共柳州市委员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市政府编制了“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提交大会审查。《纲要》贯彻落实市委《建议》明确的主要目标，细化提出25项主要指标。经济发展方面，围绕增速、结构、效率提

出6项指标，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兼顾需要与可能，提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5.5%以上，力争到2030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4000亿元以上、工业总产值达到6000亿元以上。同时在开放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绿色转型、安全保障等方面也提出了具体指标。《纲要》细化了今后五年的各项战略任务，这里重点报告十个方面。

（一）坚持向新求质，聚力建设制造强市。紧盯全国全区产业链布局，全力打造十大现代化支柱产业，实施“千百亿”产业培育工程，聚力打造2个千亿级、2个500亿级、3个300亿级产业集群，形成以“10+N”现代化工业体系为支撑，建设更具活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制造强市。

（二）坚持人工智能赋能，打造广西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及产业集群创新基地。把人工智能作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塑造发展新优势的战略性抓手，加快完善人工智能基础设施和生态体系建设，大力推动人工智能全面赋能千行百业，全力打造立足广西、辐射西南、面向东盟的“西南智谷”。

（三）坚持创新驱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创新型城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强市”战略，推进科技创新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全面优化创新创业生态。

（四）坚持扩大内需，促消费扩投资激发柳州新活力。把扩大内需作为战略基点，坚持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并重，构建投资长效机制。全面激发经济增长内生动力，构建供需协同、互促共进的新发展格局，建成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五）坚持深化改革，构筑畅通双循环的开放新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坚持向海图强、开放发展，积极融入“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加强山海统筹、陆海联动、江海贯通，做好“柳通天下”文章，构建更有活力的开放型经济体系。力争与东盟国家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10%。

（六）坚持强城兴乡，谱写共同富裕新篇章。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提升中心城区发展能级。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促进城乡融合发展，逐步迈向共同富裕。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72%以上。

（七）坚持繁荣发展，加快建设文化旅游强市。厚植柳州丰富的工业文化、历史文化、民族文化和山水文化等资源优势，系统构建“一核两区一基地”文旅发展格局，促进业态融合创新，全面提升文旅产业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八）坚持以人为本，建设宜居宜业幸福家园。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居民增收、教育提质、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四个方面系统施策，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全面提升民生福祉水平。力争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九）坚持绿色低碳，加快建设美丽柳州。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高水平绿色低碳转型推进高质量碳达峰。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持续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十）坚持善治有为，建设安全和谐的平安之城。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定不移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稳步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加强各类社会群体服务管理，持续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多措并举主动化债，推动化债从“攻坚化解”到“系统治理”，进入良性循环。

展望未来，我们有信心有能力战胜前进道路上的艰难险阻，完成“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我们要与时间竞速、同困难较量，打通堵点卡点、勇于突破自我，坚定团结向上、坚守廉洁底线，争分夺秒抢回时间、重树形象、赢回地位，坚定不移增强意志、提振精神、激发干劲，确保与全国、全区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三、2026年工作安排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柳州站在新起点上全面起势、重塑优势的关键一年。我们要以战略主动抢占发展先机，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跃升，确保“十五五”发展迈好第一步、展现新气象。按照市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会部署要求，做好政府工作，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解放思想、创新求变，向海图强、开放发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牢固树立“实干为要、创新为魂，用业绩说话、让人民评价”的鲜明导向，坚持解放思想、敢于担当，守正笃行、创新蝶变，紧紧围绕自治区赋予的“四大定位”和交给的“四项任务”，统筹化债和发展两大任务，做优一产、做强二产、做大三产，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制造强市，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今年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完成生态环保、节能减排年度任务。

做好今年工作，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更好统筹化债和发展两大任务，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要坚定不移解放思想，以新思维观察新事物、以新理念拓展新思路、以新方法解决新问题；要坚定不移敢于担当，以斗争精神迎接新挑战、以务实作风落实新任务、以攻坚魄力开创新局面；要坚定不移守正笃行，以历史自觉传承新优势、以战略定力夯实新基础、以实干精神铸就新实业；要坚定不移创新蝶变，以创变思维催生新动力、以创变能力激发新活力、以创变举措打造新引擎，引领柳州在高质量发展中跃迁升级、精彩蝶变。

重点做好九个方面工作：

（一）突出创新赋能，加快构建现代化工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聚焦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深化开展传统产业焕新、新兴产业壮大三年行动，稳存量、抓增量、破变量，全力冲破产业堵点，做好强产业文章，加快构建“10+N”现代化工业体系。

倾力打造十大现代化支柱产业。加快建设制造强市，落实新一轮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加强重点优势产业补链强链延链，全力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大力发展人工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深化拓展“人工智能+”，统筹资金支持以AI为引领的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化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推动洛必德、飓芯科技等企业上台阶扩规模，加快广投（柳州）数智科创中心、广西具身智能数据采集及测试中心等项目落地建设，加快推动优必选柳州机器人超级智慧工厂向年产万台级目标迈进。大力开发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领域产品，加快发展芯片、传感器、半导体产业，推进具身机器人、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等广泛应用，推动智能终端、机器人等特色专业园区建设。力争产值达250亿元。大力发展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实施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2.0焕新，持续推进东风柳汽“龙行工程”、广西汽车集团“菱势工程”，支持整车企业加大新车型研发，大力发展智能驾驶、智能座舱、智能网联“三智”产业。加快耐世特全球智能制造基地、轻驱科技新能源汽车高功率电驱装配、和而泰汽车电子智控器等项目建设，提升零部件本地配套率。力争产值突破2000亿元。大力发展钢铁及关键金属新材料产业。推进柳钢集团“4+X”产品提质创效工程，积极发展高强钢、高端特种钢等高附加值钢品种。大力发展关键金属新材料产业，依托华锡有色设计研究院谋划柳州关键金属产业园区。积极构建铝镁合金产业链生态，招引落地一批铟锡锑加工项目，支持七色珠光、晶联光电等行业龙头企业上台阶、上规模。力争产值达1100亿元。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深入推进柳工股份“三全”规划，加快柳工智能国际工业园建设，发展壮大工程机械、建筑机械、农机装备，加快纯电动挖掘机等产品研发，抢占新能源工程机械新赛道。力争产值达350亿元。大力发展低空经济产业。积极引进低空飞行器整机及关键零部件核心制造企业，推动禧佑源低空产业项目建设，加快五菱柳机无人飞行器动力系统产业化。布局建设低空飞行器检测中心、保障中心等服务机构，积极推进低空应用场景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市域低空飞行服务和监管能力。加速极目智控无人机项目达产，打造面向东盟的低空装备研发制造基地。力争产值达10亿元。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加快构建电池产业链，推进瑞浦赛克动力电池（二期）、鹏辉数字化高能量密度轻型电池等项目建设，推动国轩东盟新能源电池出口基地等项目投产。谋划推进“绿电直连”项目，大力发展金风风电风机机组等制造，打造风电装备制造集群。力争产值达350亿元。大力发展绿色食品加工产业。加快推动农产品向精深加工领域拓展、向高附加值转型升级，深入推进柳州螺蛳粉产业园改造升级，推动

制糖业向产业链高端延伸，打造更多具有柳州特色的绿色食品品牌。力争产值达350亿元。大力发展页岩气产业。加快页岩气勘探开发，推动产能提升，积极构建覆盖上游勘探开发、中游储运加工、下游多元应用的全链条产业体系，打造集技术研发、装备制造、勘探开采、应用服务与运维保障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集群。大力发展绿色化工产业。实施绿色化工产业产值倍增计划，推动鹿寨、柳城化工园区强基扩容提质，积极发展精细化工、工程塑料、专用化学品等产品，延长盐化工、磷化工产业链，加快柳化氯碱产业集群等项目建设。力争产值达120亿元。大力发展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产业。发展中药民族药、大健康用品、保健食品等产业，积极培育发展智能医疗（影像）设备等医疗器械。加快鱼峰区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示范园、鹿寨县中药材生产加工基地、融安县血液制品前期加工、融水县广西林下经济产业综合体等项目建设，壮大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产业。力争产值达60亿元。大力发展林产加工及纸业、模具设计与开发、量子科技应用等产业。延伸林产加工及纸业产业链，发展“以竹代塑”及其他竹制品生产，提升广西鹿寨桂中现代林业科技产业园等专业园区产业集聚力，打造高端绿色家居产业链。大力发展冲压、吹塑、注塑等模具，加快发展压铸、高精度、3D打印等高端模具。谋划推动量子领域核心产品产业化发展。

大力推动产业协同发展。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协同升级，实施质量强链工程。聚焦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钢铁及关键金属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组建产业链协同联盟，建立龙头企业牵头、配套企业跟进、科研机构支撑的协同攻关机制，支持上下游企业间建立更加紧密的供需配套体系，提升产业链韧性。推动人工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低空经济等领域运用好既有产业场景优势，大力研发具身机器人、智能生产控制系统等适配产品，推动跨产业深度配套，构建不同产业类型多向赋能、相融相生、互促增效的协同发展模式。强化产业跨区域协作，健全产业协同配套、区域联动合作机制，全力打造承接东部产业转移重要承载地，构建“内联外通”的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体系。

全力提升创新驱动发展能力。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和融合应用，全面落实科技创新支撑支柱产业高质量发展等行动，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度融入“北上广研发+广西集成+东盟应用”的开放创新体系，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换应用。加快广西新能源汽车实验室、广西高端工程装备实验室创建国家级创新平台，推动柳工国家土方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转建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支持铟锡资源高效利用国家工程实验室转型升级。推进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完成柳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落实加强人才支撑推动高质量构建现代化工业体系的若干措施，引进一批突破产业关键技术的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育更多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等各类人才，加快建设制造业人才集聚区。

（二）扛牢化债主责，坚决守牢风险底线。坚决服从服务全区化债工作大局，认真落实区市两级化债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

统性金融风险底线，腾出更多资源用于发展。

积极化解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坚决落实减规模、调结构、降利息和盘资产化债“3+1”工作举措，坚持依法依规清收追缴、追赃挽损。全力减规模，加强财源建设，统筹用好更多“真金白银”加快偿还融资平台债务本金，尽快压降存量债务规模。全力调结构，用足用好国家、自治区财政金融政策，扩大贷款置换债券和非标规模，实现非标清零，不断优化债务结构。全力降利息，加强与各金融机构对接，通过债务接续、调整利率等方式，推动银行降息让利，有效压降债务成本。全力盘资产，深挖资产资源潜力，推动土地、矿产、公司股权等资产高效盘活利用，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足额安排财政预算资金，保障政府债务付息。科学测算、合理争取发行再融资债券，确保政府法定债务期限和结构保持平衡。加强项目审批与预算审核，坚决遏制违规违法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积极争取新增发行专项债券，有效置换隐性债务，保障PPP项目付费履约和重大项目建设。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积极申请清欠贷款，统筹各类资金，有序清偿拖欠企业账款。

（三）强化内需主导，全面激发有效需求。积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强化供需协同发力，更好统筹投资和消费，加快壮大现代服务业，不断筑牢稳增长基础。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落实好“七个一批”项目招商落地机制，全力优化投资结构，稳定扩大工业投资，力争全年工业投资增长6%以上。坚持招大引强，强化驻点招商、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以商招商、“一把手”招商，创新推进“股权投资+项目落地”等招商模式，力争新签约项目合同投资额、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合同投资额均增长20%以上；引进“双百”项目10个以上，落地项目完成投资额500亿元以上、其中制造业占75%以上。建立项目系统性关联性谋划机制，围绕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各类资金支持方向，谋划储备一批利当前、管长远的大项目、好项目，力争全年谋划储备重大项目1000个以上、其中产业项目600个以上。

全面激发消费潜力。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办好“33消费节”等活动，扩大汽车、家电、家装等大宗消费。强化产销对接，持续市场化办好柳州年博会、汽车博览会等特色展会，扩大“柳字号”产品影响力。打造“人工智能+消费”等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拓展银发经济、青春经济、首店经济、夜间经济、假日经济，扩大健康、养老、托幼、家政等服务消费，充分挖掘情绪消费潜力，加快培育数字、绿色、健康等新型消费。加强特色商圈建设，提升五星步行街、窑埠古镇等商圈能级，培育柳州名菜名店，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提升县域商业流通基础设施水平，完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争创全国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大力推动文旅融合发展，积极拓展“文旅+百业”“百业+文旅”“文旅+人工智能”，深化“赛事+旅游”“演艺+购物”，

举办全国性大型体育赛事，引进一批高品质大型演唱会、音乐节，持续壮大赛事经济、演艺经济。精心办好柳州文博旅游艺术月、第九届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等文旅活动，打造螺蛳粉产业园等工业旅游标杆，进一步活跃文旅市场。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打造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两业融合示范区。积极发展工业设计、科技研发、检验检测、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鼓励和支持制造业龙头企业主辅分离，引导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一批高端生产性服务业在城区设立区域总部。发展壮大现代金融业，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探索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供应链金融等模式，加大对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等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实施制造业物流提升行动，加大铁海联运班列开行频次，提升港口、场站、物流园区及企业之间交通基础设施联通水平，推动“公铁水空”四港联动发展，支持“柳州货”江铁海联运、经平陆运河出海，着力构建基础设施有效联通、业务流程高效协同、标准规范协调衔接、信息资源融合共享的高效智能交通物流体系，有效降低制造业物流成本。发展在线教育、在线研发、互联网医疗、数字商务等数字服务，鼓励发展智能客服、智能家居、智能出行等智能服务。加快发展平台经济，创新推动短视频、直播演艺等新型服务业发展。

（四）聚力乡村振兴，做大做强县域经济。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化实施县域特色产业培育三年行动，推动县域经济特色化、差异化、高质量发展。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落实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工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加强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定点帮扶、教育帮扶，深化粤桂东西部协作。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抓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发展壮大乡村人才队伍，加强乡村产业带头人和乡村治理人才培育。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建设平安法治乡村。统筹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金融改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等综合改革，释放农村发展活力；持续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稳定增收。探索以良种、良机、良法培育新质生产力，赋能乡村全面振兴。

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推进粉用稻米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完成全年粮食生产任务。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做强做优柳州螺蛳粉、融安金桔、三江早春茶等“柳字号”农业品牌。开发农业多种功能，积极发展智慧农业、休闲农业、电商农业、园区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发展畜禽产业集群，推进畜禽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持续推进设施农业提升工程，大力发展柳江好水好渔，扩大“广西库库□”渔业养殖规模，推

动AI设施渔业养殖基地项目建设。加强农业水利设施建设与管护，有序推进沙埔河水库及灌区项目建设。

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县域经济。坚持用工业化思维、互联网思维、产业链思维发展县域特色产业。支持发展茧丝绸产业，从优质茧丝生产向纺织、印染、服装及家居制品等精深加工延伸，打造集生产、研发、设计于一体的产业链。做强农产品加工，围绕优质粮食、果蔬、畜禽、茶叶、甘蔗等特色农产品，建设标准化原料基地，加速向冷链物流、分级包装、食品制造拓展，推动一产“接二连三”融合发展。深化农文旅融合，推进县域旅游提档升级，发展“小而美”文旅业态。强化市县协同、县域产业协同，统筹县域资源搭建创新场景，完善县域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县域产业与城市建设相互促进、协同发展。

（五）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增强内生动力。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纵深推进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加力优化营商环境，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注重“事要办成”，有序推进“人工智能+政务服务”，持续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扩大政务服务集成覆盖范围。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建立健全国有企业市场化运营机制，加快市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一企一策”加快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深化市场经营主体登记注册管理，提高市场准入退出质量和效率，强化标准引领，推进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深化产业园区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市级行政许可权下放与承接机制，支持社会资本、专业机构等参与园区建设、运营、管理。推动柳州高新区、柳州经开区统分结合管理工作机制高效运行，持续推进柳州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提升财政管理质效。纵深推进信用体系改革，巩固提升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成果。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主动服务融入“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持续推动汽车、机械等优质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支持企业建设海外生产基地，推动“产品出海”“职教出海”，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积极参与珠江—西江经济带、南宁—柳州—桂林经济走廊建设，充分发挥柳州在区域发展中的作用。大力发展飞地经济，创新合作机制，探索“飞地港”模式，加快在北部湾建设“飞地”。深化制度型开放，深度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快推进广西自贸试验区柳州联动创新区、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区协同发展区建设，加快打造面向东盟的先进制造业出口基地。加强涉外法律服务，为企业外拓市场保驾护航。深入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建设，推动柳广铁路（柳梧段）建成通车，加快桂林至钦州港公路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进度，推动洋溪水利枢纽、梅林航电枢纽工程开工建设，巩固提升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地位。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实施营商环境攻坚三年行动，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

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实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健全经营主体反映问题响应处置、帮办代办服务和“办不成事”反映窗口等机制，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攻坚，有效平等保护各类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加快构建差异化培育和精准化服务机制，引导民营企业主动嵌入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钢铁及关键金属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供应链体系，向产业链上下游加速拓展和集聚，让民营经济在补链、延链、强链中释放更大活力。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平等参与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建设及运营，推进数据、技术、金融等要素市场化配置，促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持续推进“准入即准营”“拿地即开工”等个性化服务，探索“分段+承诺”施工许可审批新模式，提升便企办事效率。保障“金融惠企”贴息等金融政策支持，落实好减税降费等政策，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持续深化“柳州企业日”“柳州工匠日”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六）注重内涵式发展，打造现代化宜居柳州。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持续推进城市更新，推进治理智慧化精细化，加快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约束作用，完善“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统筹产业发展、居住生活、公共管理等空间和设施规划建设。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强化中心城区核心带动和服务外溢作用，推动形成鹿寨县、柳城县与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融安县、融水县、三江县协同发展新格局。开展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评估，推动中心城区详细规划全覆盖，推进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报批，分类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完成第五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城中村改造项目建设，大力推进腾空土地的整体推介和有序开发。统筹推动既有建筑更新改造、完整社区建设、公园更新，加快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电梯加装和危旧房整治。积极稳妥、依法依规盘活处置停建缓建低效存量项目，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加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推进历史建筑修缮保护与活化利用。扩大城市体检，持续推进燃气、水电、通信、排水防涝等城市生命安全工程，完善生活垃圾治理体系，提升城市韧性。推动物业服务行业法治化、市场化、规范化发展，打造整洁、舒适、安全的居住环境。优化客货运输组织，完善交通枢纽换乘换装设施布局，加强停车位、充电桩等便民设施建设。持续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美好柳州。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动县城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市政设施提档升级、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增强县城对农村人口的吸纳能力和对乡村的辐射带动作用。持续推动教育、医疗、养老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郊区覆盖，加快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稳步推进县城管网建设，持续提升县城建成区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优化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管理体系，推进河道系统治理、引调水等项目。推动市区应急水源建设，加快建设柳城县、融安县、融水县、三江县备用水源。积极引导小城镇多元特色发展，培育建强中心镇、专业镇、特色镇。

（七）加强系统治理，纵深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擦亮生态优势金字招牌。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生态优势金不换”的殷切嘱托，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加强工业排放、机动车尾气和城市面源等污染源治理，持续推进农业秸秆综合利用，加强城市噪音治理，促进市区空气质量稳中向好。深化河长制，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协同治理，持续推进柳江流域干支流生态修复和保护，坚决整治入河排污口、工业园区水污染问题。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加强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持续抓好涉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推进中长期污染源问题整改。常态化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排查整治，优化畜禽养殖空间布局，推进粪污处理、资源化利用设施设备建设和改造。

持续提升生态治理效能。完善湿地保护体系，加强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积极申报中央财政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项目。实施生态修复工程，加快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国家示范工程等项目建设。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强化风电、矿山等领域水土保持监管，推动垃圾填埋场封场治理。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守护中华秋沙鸭、元宝山冷杉等珍稀濒危物种保护。深入实施国土绿化行动，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全年完成营造林28万亩，确保全市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2%以上。

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落实能耗双控全面转向碳排放双控要求，加快传统产业绿色化转型，鼓励企业采用先进节能技术升级生产设备和工艺，降低钢铁等重点行业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推动工业废旧物资循环经济产业园开工建设，推进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循环利用、高端装备制造等行业领域关键零部件再制造。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加快集中式风电、光伏及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建设一批储能电站项目，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系统。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巩固新能源汽车领先优势，稳步扩大风电装备制造产能，增强绿色低碳产品对外供给能力。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深入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广绿色出行、绿色居住、绿色消费。

（八）坚持民生为大，全力为人民群众办好实事。坚定不移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全链条民主参与、项目化闭环管理、资源整合协同、精细精准服务，坚决落实自治区“暖心民政”三年行动，开展好十大为民办实事工作，落实城乡居民增收计划，促进共同富裕，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期待。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开展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多措并举增加就业岗位，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

民工、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持续推进国家级柳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加强创业孵化基地等平台建设和运营，增强创业带动就业。加强零工市场、“家门口”就业服务站等服务载体建设，推动灵活就业健康发展，扎实推进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建设。力争城镇新增就业4.4万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稳定在57万人以上。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落实好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进一步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发展，实施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深化“市县结合”教共体建设，加强各级体育学校建设。办好特殊教育，推动专门学校应收尽收，全面落实矫治成效评估机制。加快市三中新校区、和平路小学重建等项目建设。深化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加快建设主要面向东盟等职业教育开放合作创新高地。推进高等教育扩容提质，支持在柳高校全面提升办学水平，支持广西科技大学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博士点建设。

加快建设健康柳州。持续完善医疗、医保、医药“三医”协同发展机制，提升协同治理效率。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持续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广妇儿柳州医院建设，加快建设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加强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提升县级医院、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设施和服务。推进“人工智能+医疗卫生”应用发展，推进诊疗智能辅助，探索推广高水平居民健康助手。优化医保支付结算机制。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疾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动中医药及壮苗侗瑶等民族医药传承创新，促进中西医协同发展。落实生育支持政策，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全面加强社会保障。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化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关爱服务体系建设，发展志愿服务事业。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强化社保基金安全运行管理，稳妥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工作。有序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推动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发展，大力推动科技赋能养老服务。加强儿童综合保障和妇儿、残疾人关爱服务，加强精神障碍患者、病残违法人员等特殊群体收治。持续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落实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

繁荣发展文体事业。加强文化强市建设，实施文体惠民工程，支持文艺精品创作，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持续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加强飞虎队遗址保护规划与博物馆建设。提升“柳州鱼峰歌圩”“龙城笔阵”等特色文化品牌，持续扩大“工业国潮”“螺蛳粉文化”影响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办好广西第十六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等赛事，积极推进“百里柳江”动力艇板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

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推进市级和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全面化解历史矛盾，切实把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化解在基层。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强高层建筑、交通运输、危旧房屋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

治，严格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成果，提高国防动员能力，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扎实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禁毒工作，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九）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坚决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全面落实市委“1071”产业发展推进机制、“1330”工作落实闭环机制、“3321”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持续强化“四种意识”，增强履职本领，不断提高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时时处处从政治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程序，依法依规依程序办事，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用法律法规厘清权力边界、约束权力行使，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深化政务公开，把监督作为推进和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途径。

提升政府治理效能。持续转变作风，强化效率意识、创变意识、算账意识、闭环意识，坚决执行“决策—交办—落实—督办—反馈—办结”的全链条闭环机制，确保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完善创先争优激励机制，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引导政府系统党员干部争做行动派、实干家，始终做到“七个带头”，不当旁观者、局外人，不躺平、不侧卧，多踩油门、少踩刹车，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

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统筹建好政治生态、自然生态“两个生态”，坚持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促改，牢记“五个必须”，严防“七个有之”，坚决做到“五个决不能”，全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把歪风邪气刹下去，把清风正气树起来。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五个专项治理”，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坚决维护团结、增进团结，健全沟通协作机制，营造相互信任支持的良好氛围。坚持从严从简，带头过紧日子，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兜牢“三保”底线，把更多真金白银用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

各位代表，乘风破浪开新局，策马扬鞭谱新篇。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解放思想、敢于担当，守正笃行、创新蝶变，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柳州实践而团结奋斗！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

2026年3月28日　　柳政发〔2026〕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落实柳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的工作部署，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实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现就2026年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提出分工意见如下。

一、2026年工作安排

（一）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

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完成生态环保、节能减排年度任务。（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

（二）突出创新赋能，加快构建现代化工业体系。

2.倾力打造十大现代化支柱产业。加快建设制造强市，落实新一轮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加强重点优势产业补链强链延链，全力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大力发展人工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产业。深化拓展“人工智能+”，统筹资金支持以AI为引领的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化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推动洛必德、飓芯科技等企业上台阶扩规模，加快广投（柳州）数智科创中心、广西具身智能数据采集及测试中心等项目落地建设，加快推动优必选柳州机器人超级智慧工厂向年产万台级目标迈进。大力开发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领域产品，加快发展芯片、传感器、半导体产业，推进具身机器人、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等广泛应用，推动智能终端、机器人等特色专业园区建设。力争产值达250亿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实施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2.0焕新，持续推进东风柳汽“龙行工程”、广西汽车集团“菱势工程”，支持整车企业加大新车型研发，大力发展智能驾驶、智能座舱、智能网联“三智”产业。加快耐世特全球智能制造基地、轻驱科技新能源汽车高功率电驱装配、和而泰汽车电子智控器等项目建设，提升零部件本地配套率。力争产值突破2000亿元。（市园区办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钢铁及关键金属新材料产业。推进柳钢集团“4+X”产品提质创效工程，积极发展高强钢、高端特种钢等高附加值钢品种。大力发展关键金属新材料产业，

依托华锡有色设计研究院谋划柳州关键金属产业园区。积极构建铝镁合金产业链生态，招引落地一批铟锡锑加工项目，支持七色珠光、晶联光电等行业龙头企业上台阶、上规模。力争产值达1100亿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深入推进柳工股份“三全”规划，加快柳工智能国际工业园建设，发展壮大工程机械、建筑机械、农机装备，加快纯电动挖掘机等产品研发，抢占新能源工程机械新赛道。力争产值达350亿元。（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低空经济产业。积极引进低空飞行器整机及关键零部件核心制造企业，推动禧佑源低空产业项目建设，加快五菱柳机无人飞行器动力系统产业化。布局建设低空飞行器检测中心、保障中心等服务机构，积极推进低空应用场景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市域低空飞行服务和监管能力。加速极目智控无人机项目达产，打造面向东盟的低空装备研发制造基地。力争产值达10亿元。（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加快构建电池产业链，推进瑞浦赛克动力电池（二期）、鹏辉数字化高能量密度轻型电池等项目建设，推动国轩东盟新能源电池出口基地等项目投产。谋划推进“绿电直连”项目，大力发展金风风电风机机组等制造，打造风电装备制造集群。力争产值达350亿元。（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绿色食品加工产业。加快推动农产品向精深加工领域拓展、向高附加值转型升级，深入推进柳州螺蛳粉产业园改造升级，推动制糖业向产业链高端延伸，打造更多具有柳州特色的绿色食品品牌。力争产值达350亿元。（市商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页岩气产业。加快页岩气勘探开发，推动产能提升，积极构建覆盖上游勘探开发、中游储运加工、下游多元应用的全链条产业体系，打造集技术研发、装备制造、勘探开采、应用服务与运维保障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集群。（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绿色化工产业。实施绿色化工产业产值倍增计划，推动鹿寨、柳城化工园区强基扩容提质，积极发展精细化工、工程塑料、专用化学品等产品，延长盐化工、磷化工产业链，加快柳化氯碱产业集群等项目建设。力争产值达120亿元。（市生态环境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产业。发展中药民族药、大健康用品、保健食品等产业，积极培育发展智能医疗（影像）设备等医疗器械。加快鱼峰区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示范园、鹿寨县中药材生产加工基地、融安县血液制品前期加工、融水县广西林下经济产业综合体等项目建设，壮大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产业。力争产值达60亿元。（市市场监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林产加工及纸业、模具设计与开发、量子科技应用等产业。延伸林产加工及纸业产业链，发展“以竹代塑”及其他竹制品生产，提升广西鹿寨桂中现代林业科技产业园等专业园区产业集聚力，打造高端绿色家居产业链。（市林业和园林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冲压、吹塑、注塑等模具，加快发展压铸、高精度、

3D打印等高端模具。（市园区办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谋划推动量子领域核心产品产业化发展。（市科技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3.大力推动产业协同发展。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协同升级，实施质量强链工程。聚焦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钢铁及关键金属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组建产业链协同联盟，建立龙头企业牵头、配套企业跟进、科研机构支撑的协同攻关机制，支持上下游企业间建立更加紧密的供需配套体系，提升产业链韧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推动人工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低空经济等领域运用好既有产业场景优势，大力研发具身机器人、智能生产控制系统等适配产品，推动跨产业深度配套，构建不同产业类型多向赋能、相融相生、互促增效的协同发展模式。（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强化产业跨区域协作，健全产业协同配套、区域联动合作机制，全力打造承接东部产业转移重要承载地，构建“内联外通”的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体系。（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4.全力提升创新驱动发展能力。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和融合应用，全面落实科技创新支撑支柱产业高质量发展等行动，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度融入“北上广研发+广西集成+东盟应用”的开放创新体系，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换应用。加快广西新能源汽车实验室、广西高端工程装备实验室创建国家级创新平台，推动柳工国家土方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转建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支持铟锡资源高效利用国家工程实验室转型升级。（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推进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完成柳州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市市场监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落实加强人才支撑推动高质量构建现代化工业体系的若干措施，引进一批突破产业关键技术的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育更多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等各类人才，加快建设制造业人才集聚区。（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三）扛牢化债主责，坚决守牢风险底线。

5.积极化解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坚决落实减规模、调结构、降利息和盘资产化债“3+1”工作举措，坚持依法依规清收追缴、追赃挽损。全力减规模，加强财源建设，统筹用好更多“真金白银”加快偿还融资平台债务本金，尽快压降存量债务规模。全力调结构，用足用好国家、自治区财政金融政策，扩大贷款置换债券和非标规模，实现非标清零，不断优化债务结构。全力降利息，加强与各金融机构对接，通过债务接续、调整利率等方式，推动银行降息让利，有效压降债务成本。全力盘资产，深挖资产资源潜力，推动土地、矿产、公司股权等资产高效盘活利用，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国资委按职责分别牵头，

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6.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足额安排财政预算资金，保障政府债务付息。科学测算、合理争取发行再融资债券，确保政府法定债务期限和结构保持平衡。加强项目审批与预算审核，坚决遏制违规违法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积极争取新增发行专项债券，有效置换隐性债务，保障PPP项目付费履约和重大项目建设。（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积极申请清欠贷款，统筹各类资金，有序清偿拖欠企业账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四）强化内需主导，全面激发有效需求。

7.持续扩大有效投资。落实好“七个一批”项目招商落地机制，全力优化投资结构，稳定扩大工业投资，力争全年工业投资增长6%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坚持招大引强，强化驻点招商、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以商招商、“一把手”招商，创新推进“股权投资+项目落地”等招商模式，力争新签约项目合同投资额、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合同投资额均增长20%以上；引进“双百”项目10个以上，落地项目完成投资额500亿元以上、其中制造业占75%以上。（市投资促进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建立项目系统性关联性谋划机制，围绕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各类资金支持方向，谋划储备一批利当前、管长远的大项目、好项目，力争全年谋划储备重大项目1000个以上、其中产业项目600个以上。（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8.全面激发消费潜力。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办好“33消费节”等活动，扩大汽车、家电、家装等大宗消费。强化产销对接，持续市场化办好柳州年博会、汽车博览会等特色展会，扩大“柳字号”产品影响力。打造“人工智能+消费”等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拓展银发经济、青春经济、首店经济、夜间经济、假日经济，扩大健康、养老、托幼、家政等服务消费，充分挖掘情绪消费潜力，加快培育数字、绿色、健康等新型消费。加强特色商圈建设，提升五星步行街、窑埠古镇等商圈能级，培育柳州名菜名店，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市商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提升县域商业流通基础设施水平，完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争创全国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推动文旅融合发展，积极拓展“文旅+百业”“百业+文旅”“文旅+人工智能”，深化“赛事+旅游”“演艺+购物”，举办全国性大型体育赛事，引进一批高品质大型演唱会、音乐节，持续壮大赛事经济、演艺经济。精心办好柳州文博旅游艺术月、第九届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等文旅活动，打造螺蛳粉产业园等工业旅游标杆，进一步活跃文旅市场。（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体育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9.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

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打造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两业融合示范区。积极发展工业设计、科技研发、检验检测、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鼓励和支持制造业龙头企业主辅分离，引导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一批高端生产性服务业在城区设立区域总部。（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发展壮大现代金融业，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探索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供应链金融等模式，加大对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等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实施制造业物流提升行动，加大铁海联运班列开行频次，提升港口、场站、物流园区及企业之间交通基础设施联通水平，推动“公铁水空”四港联动发展，支持“柳州货”江铁海联运、经平陆运河出海，着力构建基础设施有效联通、业务流程高效协同、标准规范协调衔接、信息资源融合共享的高效智能交通物流体系，有效降低制造业物流成本。（市交通运输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发展在线教育、在线研发、互联网医疗、数字商务等数字服务，鼓励发展智能客服、智能家居、智能出行等智能服务。加快发展平台经济，创新推动短视频、直播演艺等新型服务业发展。（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五）聚力乡村振兴，做大做强县域经济。

10.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落实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工作，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加强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定点帮扶、教育帮扶，深化粤桂东西部协作。（市农业农村局、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抓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发展壮大乡村人才队伍，加强乡村产业带头人和乡村治理人才培育。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建设平安法治乡村。（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统筹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金融改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等综合改革，释放农村发展活力；持续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稳定增收。探索以良种、良机、良法培育新质生产力，赋能乡村全面振兴。（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1.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推进粉用稻米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完成全年粮食生产任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做强做优柳州螺蛳粉、融安金桔、三江早春茶等“柳字号”农业品牌。开发农业多种功能，积极发展智慧农业、休闲农业、电商农业、园区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加快发展畜禽产业集群，推进畜禽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持续推进设施农业提升工程，大力发展柳江好水好

渔，扩大“广西库库□”渔业养殖规模，推动AI设施渔业养殖基地项目建设。（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农业水利设施建设与管护，有序推进沙埔河水库及灌区项目建设。（市水利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2.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县域经济。坚持用工业化思维、互联网思维、产业链思维发展县域特色产业。支持发展茧丝绸产业，从优质茧丝生产向纺织、印染、服装及家居制品等精深加工延伸，打造集生产、研发、设计于一体的产业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做强农产品加工，围绕优质粮食、果蔬、畜禽、茶叶、甘蔗等特色农产品，建设标准化原料基地，加速向冷链物流、分级包装、食品制造拓展，推动一产“接二连三”融合发展。（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化农文旅融合，推进县域旅游提档升级，发展“小而美”文旅业态。（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强化市县协同、县域产业协同，统筹县域资源搭建创新场景，完善县域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县域产业与城市建设相互促进、协同发展。（市园区办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六）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增强内生动力。

13.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注重“事要办成”，有序推进“人工智能+政务服务”，持续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扩大政务服务集成覆盖范围。（市行政审批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建立健全国有企业市场化运营机制，加快市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一企一策”加快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市国资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化市场经营主体登记注册管理，提高市场准入退出质量和效率，强化标准引领，推进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市市场监管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化产业园区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市级行政许可权下放与承接机制，支持社会资本、专业机构等参与园区建设、运营、管理。推动柳州高新区、柳州经开区统分结合管理工作机制高效运行，持续推进柳州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市园区办、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提升财政管理质效。（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纵深推进信用体系改革，巩固提升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成果。（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4.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主动服务融入“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持续推动汽车、机械等优质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支持企业建设海外生产基地，推动“产品出海”“职教出海”，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积极参与珠江—西江经济带、南宁—柳州—桂林经济走廊建设，充分发挥柳州在区域发展中的作用。大力发展飞地经济，创新合作机制，探索“飞地港”模式，加快在北部湾建设“飞地”。（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

当年任务）深化制度型开放，深度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快推进广西自贸试验区柳州联动创新区、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区协同发展区建设，加快打造面向东盟的先进制造业出口基地。（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园区办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涉外法律服务，为企业外拓市场保驾护航。（市司法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入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城市建设，推动柳广铁路（柳梧段）建成通车，加快桂林至钦州港公路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进度，推动洋溪水利枢纽、梅林航电枢纽工程开工建设，巩固提升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地位。（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5.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实施营商环境攻坚三年行动，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实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健全经营主体反映问题响应处置、帮办代办服务和“办不成事”反映窗口等机制，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攻坚，有效平等保护各类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构建差异化培育和精准化服务机制，引导民营企业主动嵌入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钢铁及关键金属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供应链体系，向产业链上下游加速拓展和集聚，让民营经济在补链、延链、强链中释放更大活力。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平等参与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建设及运营，推进数据、技术、金融等要素市场化配置，促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推进“准入即准营”“拿地即开工”等个性化服务，探索“分段+承诺”施工许可审批新模式，提升便企办事效率。（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行政审批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保障“金融惠企”贴息等金融政策支持，落实好减税降费等政策，降低企业经营成本。（市财政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深化“柳州企业日”“柳州工匠日”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总工会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七）注重内涵式发展，打造现代化宜居柳州。

16.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约束作用，完善“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统筹产业发展、居住生活、公共管理等空间和设施规划建设。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强化中心城区核心带动和服务外溢作用，推动形成鹿寨县、柳城县与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融安县、融水县、三江县协同发展新格局。开展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体检评估，推动中心城区详细规划全覆盖，推进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报批，分类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完成第五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7.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城中村改造项目建设，大力推进腾空土地的整体推介和有序开发。统筹推动既有建筑更新改造、完整社区建设、公园更新，加快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电梯加装和危旧房整治。（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积极稳妥、依法依规盘活处置停建缓建低效存量项目，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推进历史建筑修缮保护与活化利用。扩大城市体检，持续推进燃气、水电、通信、排水防涝等城市生命安全工程，完善生活垃圾治理体系，提升城市韧性。推动物业服务行业法治化、市场化、规范化发展，打造整洁、舒适、安全的居住环境。（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优化客货运输组织，完善交通枢纽换乘换装设施布局，加强停车位、充电桩等便民设施建设。（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美好柳州。（市委宣传部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18.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动县城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市政设施提档升级、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增强县城对农村人口的吸纳能力和对乡村的辐射带动作用。（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推动教育、医疗、养老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郊区覆盖，加快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稳步推进县城管网建设，持续提升县城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优化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管理体系，推进河道系统治理、引调水等项目。推动市区应急水源建设，加快建设柳城县、融安县、融水县、三江县备用水源。（市水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积极引导小城镇多元特色发展，培育建强中心镇、专业镇、特色镇。（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八）加强系统治理，纵深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19.擦亮生态优势金字招牌。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生态优势金不换”的殷切嘱托，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加强工业排放、机动车尾气和城市面源等污染源治理，持续推进农业秸秆综合利用，加强城市噪音治理，促进市区空气质量稳中向好。（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化河长制，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协同治理，持续推进柳江流域干支流生态修复和保护，坚决整治入河排污口、工业园区水污染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加强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持续抓好涉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

整治，推进中长期污染源问题整改。（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常态化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排查整治，优化畜禽养殖空间布局，推进粪污处理、资源化利用设施设备建设和改造。（市农业农村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0.持续提升生态治理效能。完善湿地保护体系，加强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积极申报中央财政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项目。（市生态环境局、市林业和园林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实施生态修复工程，加快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国家示范工程等项目建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强化风电、矿山等领域水土保持监管，推动垃圾填埋场封场治理。（市水利局、市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守护中华秋沙鸭、元宝山冷杉等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市生态环境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深入实施国土绿化行动，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全年完成营造林28万亩，确保全市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2%以上。（市林业和园林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1.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落实能耗双控全面转向碳排放双控要求，加快传统产业绿色化转型，鼓励企业采用先进节能技术升级生产设备和工艺，降低钢铁等重点行业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推动工业废旧物资循环经济产业园开工建设，推进智能网联及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循环利用、高端装备制造等行业领域关键零部件再制造。（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加快集中式风电、光伏及分散式风电、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建设一批储能电站项目，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系统。提升绿色制造水平，巩固新能源汽车领先优势，稳步扩大风电装备制造产能，增强绿色低碳产品对外供给能力。（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深入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广绿色出行、绿色居住、绿色消费。（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九）坚持民生为大，全力为人民群众办好实事。

22.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开展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多措并举增加就业岗位，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持续推进国家级柳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加强创业孵化基地等平台建设和运营，增强创业带动就业。加强零工市场、“家门口”就业服务站等服务载体建设，推动灵活就业健康发展，扎实推进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建设。力争城镇新增就业4.4万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稳定在57万人以上。（团市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3.办好人民满意教育。落实好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

进一步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发展，实施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深化“市县结合”教共体建设，加强各级体育学校建设。（市教育局、市体育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办好特殊教育，推动专门学校应收尽收，全面落实矫治成效评估机制。加快市三中新校区、和平路小学重建等项目建设。深化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加快建设主要面向东盟等职业教育开放合作创新高地。推进高等教育扩容提质，支持在柳高校全面提升办学水平，支持广西科技大学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博士点建设。（市教育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4.加快建设健康柳州。持续完善医疗、医保、医药“三医”协同发展机制，提升协同治理效率。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持续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广妇儿柳州医院建设，加快建设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加强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提升县级医院、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设施和服务。推进“人工智能+医疗卫生”应用发展，推进诊疗智能辅助，探索推广高水平居民健康助手。优化医保支付结算机制。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疾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动中医药及壮苗侗瑶等民族医药传承创新，促进中西医协同发展。落实生育支持政策，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市发展改革委、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5.全面加强社会保障。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化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关爱服务体系建设，发展志愿服务事业。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强化社保基金安全运行管理，稳妥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工作。有序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推动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发展，大力推动科技赋能养老服务。（市委社会工作部、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加强儿童综合保障和妇儿、残疾人关爱服务，加强精神障碍患者、病残违法人员等特殊群体收治。（市妇联、市残联、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持续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落实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市发展改革委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6.繁荣发展文体事业。加强文化强市建设，实施文体惠民工程，支持文艺精品创作，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持续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加强飞虎队遗址保护规划与博物馆建设。提升“柳州鱼峰歌圩”“龙城笔阵”等特色文化品牌，持续扩大“工业国潮”“螺蛳粉文化”影响力。（市文联、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办好广西第十六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等赛事，积极推进“百里柳江”动力艇板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市民宗委、市体育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27.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推进市级和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治

理效能，全面化解历史矛盾，切实把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化解在基层。（市委政法委、市委社会工作部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强高层建筑、交通运输、危旧房屋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格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成果，提高国防动员能力，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市民宗委、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国动办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扎实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禁毒工作，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别牵头，12月底前完成当年任务）

（十）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28.坚决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全面落实市委“1071”产业发展推进机制、“1330”工作落实闭环机制、“3321”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持续强化“四种意识”，增强履职本领，不断提高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各县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29.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时时处处从政治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各县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30.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程序，依法依规依程序办事，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用法律法规厘清权力边界、约束权力行使，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深化政务公开，把监督作为推进和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途径。（各县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31.提升政府治理效能。持续转变作风，强化效率意识、创变意识、算账意识、闭环意识，坚决执行“决策—交办—落实—督办—反馈—办结”的全链条闭环机制，确保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完善创先争优激励机制，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引导政府系统党员干部争做行动派、实干家，始终做到“七个带头”，不当旁观者、局外人，不躺平、不侧卧，多踩油门、少踩刹车，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各县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32.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统筹建好政治生

态、自然生态“两个生态”，坚持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促改，牢记“五个必须”，严防“七个有之”，坚决做到“五个决不能”，全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把歪风邪气刹下去，把清风正气树起来。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五个专项治理”，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坚决维护团结、增进团结，健全沟通协作机制，营造相互信任支持的良好氛围。坚持从严从简，带头过紧日子，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兜牢“三保”底线，把更多真金白银用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各县区人民政府、新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分别负责，年内持续推进）

二、强化责任担当，狠抓贯彻落实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实干为要、创新为魂，用业绩说话、让人民评价，解放思想、敢于担当，守正笃行、创新蝶变，持续克难攻坚，扎实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坚决完成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以实实在在的成效兑现向全市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

（一）推进思想解放，强化争先进位。

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亮明目标、压实责任。同时，要强化争先进位，强化一流意识，切实提高工作标准，推动各项工作勇争全国、全区一流。

（二）强化组织领导，密切协同配合。

各级各部门要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负总责，抓紧对照分工意见制定本单位落实重点工作分工的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实化工作举措，逐项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确保各项任务有措施、可量化、能落实。涉及跨领域、多部门参加的工作，牵头部门与责任部门要形成工作合力，协调推进各项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县区、新区要主动对接市有关部门，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明确工作重点，细化措施，抓好落实。

（三）加强督促检查，严格绩效考评。

各责任单位要建立并严格执行工作跟踪考核制度，强化目标任务落实。市政府督查室要会同市有关部门研究制定《2026年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细化方案》，建立任务总台账，开展全过程跟踪问效。市委编办（绩效办）要充分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严格考核标准，确保2026年柳州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26年5月13日　　柳政发〔2026〕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经市十五届人民政府第83次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刘胜友同志

领导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

主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潘展东同志

协助市长负责财政、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发展改革、工业、自然资源和规划、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国防动员（人防）、国有资产、企业上市等方面工作，专责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协助抓好意识形态统筹协调指导工作。

协助市长分管市财政局、审计局。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营商办、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急管理局、国动办（人防办）、国资委，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柳东新区（高新区）管委会、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市轨道集团、城建集团、金融集团、东城集团、产业集团、文旅集团、投控集团、水务集团、农投集团。

联系市总工会，柳州市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柳州金融监管分局、各商业银行、证券业、保险业，柳州供电局，市消防救援局。

张华同志

协助负责乡村振兴工作，负责科技、体育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科技局、体育局。

联系市科协。

冉光富同志

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事务、信访、交通安全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

联系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国家保密局、国家安全局，驻柳部队、柳州军分区、武警部队。

汤振国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外事、地方志、妇女儿童、政府参事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民政局、外事办（港澳办），市地方志办、政府参事室。

联系团市委、妇联、残联、社科联、档案馆、台办、侨办、侨联，广西科技大学。

陈文敏同志

负责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和园林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林业和园林局，市供销社、莲花山保护中心、市政府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

联系五县，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气象局、柳州水文中心。

石小松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城市管理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民宗委、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城市管理局。

联系五城区，邮政管理局、桂中公路发展中心、柳州海事局、航道养护中心、船舶检验中心、广西机场公司柳州机场。

胡兰同志

负责商务、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市场监督管理、统计、产业园区改革发展、大数据发展、行政审批、政务公开、投促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商务局、卫生健康委（中医药局、疾控局）、医保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统计局、园区办、数据局、行政审批局（政管办）、投资促进局。

联系市红十字会，柳州市贸促会，国家统计局柳州调查队、柳州海关、边防检查站、烟草专卖局、广西盐业集团柳州有限公司、广西广电网络柳州分公司、无线电管理处、通信发展管理办公室，中国电信柳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西公司柳州分公司、中国联通柳州市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檀国榕同志

协助负责经济运行工作，负责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物局）、广播电视台、新闻办。

联系市文联。

袁东升同志

负责接待、机关事务管理、政府督查、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驻外办事（联络）等方面工作。负责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

分管市接待办、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督查室、发展研究中心、政府驻外办事处（联络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促进事业单位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2026年4月26日　　柳政发〔2026〕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19年4月10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促进事业单位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柳政规〔2019〕17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柳州市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6年4月26日　　柳政发〔2026〕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21年12月29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印发〈柳州市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柳政规〔2021〕18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柳州市地名管理规定》的通知

2026年5月12日　　柳政发〔2026〕9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04年9月3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地名管理规定的通知》（柳政发〔2004〕68号），请遵照执行。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2026年5月19日　　柳政发〔2026〕11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柳州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已经市十五届人民政府第129次常务会议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柳州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柳州市立法条例》《柳州市政府规章制定程序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市人大常委会2026年立法计划对地方性法规立法工作的安排，制定市人民政府2026年立法工作计划。

一、计划编制的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聚焦中心、服务大局，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加强重点领域立法，遵循和把握立法工作规律，发挥好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柳州实践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审议类项目安排

政府规章审议类（2件）

1.拟修改或废止《柳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起草，2026年8月底前报市政府审查、修改。

2.拟修改或废止《柳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由市生态环境局起草，2026年10月底前报市政府审查、修改。

三、调研类项目安排

地方性法规调研类（名称暂定，1件）

柳州市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条例

该项目已列入《柳州市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由市交通运输局组织进一步调研论证，视条件成熟情况开展草案起草工作，2026年9月底前提交调研报告等材料。

四、工作要求

（一）全面提升政府立法质效。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紧扣全市中心工作部署推进立法项目，增强政府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政管理相对人、基层群众、市场主体、行业协会商会及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加强立法评估论证工作，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及风险评估，有效防范和化解立法风险。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助力政府立法工作，提升立法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二）高效落实立法工作计划

1.列入审议类项目的起草单位要及早部署，按照《柳州市政府规章制定程序办法》制定规章起草计划，在本计划下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规章起草计划报送市司法局。

起草过程中严格遵循立法调研、组织论证、征求意见、集体审议等法定程序，将规章草案送审稿及立法指引、起草说明、征求意见等相关材料报送市政府。市司法局对规章草案送审稿审查、修改后，及时将意见反馈至市政府。

2.列入调研类项目的调研单位，应明确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拟确立的主要制度、措施，按时提交调研报告等材料，相关材料纸质版一式五份加盖单位公章径送市司法局立法科，电子版通过广西党政机关综合办公平台报送市司法局。

（三）强化立法沟通协调工作

市司法局要加强对政府立法工作的指导，督促各有关单位落实立法工作计划。

各有关单位要协同做好立法调研、草案起草、协商论证等工作，对于争议较大的立法事项，起草单位应及时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将重要问题、重大分歧解决在起草阶段，并按照规定时限将规章草案送审稿报市政府。起草单位报送规章草案送审稿前，应与市司法局做好沟通，如实说明论证、协调和征求意见等情况，因故不能按期完成立法项目的，有关单位应及时与市司法局沟通，并向市政府作出书面报告，说明原因。

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柳州市科技项目揭榜制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2026年5月28日　　柳政发〔2026〕12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2021年4月29日印发的《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科技项目揭榜制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柳政规〔2021〕9号），请遵照执行。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核定并公布第五批柳州市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2026年7月1日　　柳政发〔2026〕1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有关规定，经征求意见、集中评审、向社会公示等，柳州市人民政府核定了第五批柳州市文物保护单位（共13处），以及与现有市文物保护单位柳侯公园合并的项目（1处），现予公布。

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要求，进一步贯彻“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划定具体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作出标志说明，落实保护措施，妥善处理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与文物保护的关系，认真做好文物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工作。

第五批柳州市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共 13 处）

一、古建筑（共 5 处）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	佘家祠堂	清	柳州市城中区静兰街道环江村东流屯
2	姚氏宗祠	清	柳州市鱼峰区白沙镇尧村屯
3	樟木古桥	清	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思贤村委樟木屯
4	穿山思荣官步桥	清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思荣村
5	三千过老桥	清	柳州市柳江区进德镇三千村

二、石窟寺及石刻（共 1 处）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	穿山“逻山”摩崖石刻	明清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穿山村中街屯

三、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共 7 处）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	伍廷飏墓	1950 年	柳州市柳北区沙塘镇垦村
2	柳州市第三棉纺织厂旧厂房（1.5 万锭纺纱及布机车间）	1986 年	柳州市鱼峰区箭盘街道窑埠社区柳东路 220 号
3	福塘村沙江屯炮楼	民国	柳州市柳南区洛满镇福塘村沙江屯
4	良楼屯炮楼	民国	柳州市柳南区洛满镇北林村良楼屯
5	久歪石拱桥	1913 年	柳州市柳南区流山镇新隆村久歪屯
6	三元桥（流塘桥）	1912 年	柳州市柳南区流山镇流塘村
7	鹅山防御工事群（大鹅山碉堡）	1933 年	柳州市柳南区南站街道大鹅山社区大鹅山上

与现有柳州市文物保护单位合并的项目

（共 1 处）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备注
1	新月桥	1917 年	柳州市城中区公园街道弯塘路 1 号	并入柳州市文物保护单位柳侯公园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聘任第七届柳州仲裁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2026年8月1日　　柳政发〔2026〕1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阳和工业新区（北部生态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第六届柳州仲裁委员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8〕76号）及《自治区司法厅关于柳州仲裁委员会换届复核意见的函》（桂司函〔2026〕118号），现聘任以下人员为第七届柳州仲裁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任：陈　岚　柳州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主任：魏　佳　广西财经学院法学院院长

副主任：陈　欣　柳州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委　员：谢文成　中共柳州市委政法委委员、柳州市法学会党组成员、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

邵　宁　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刘洪生　柳州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吴沛林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柳州市支会党组成员、副会长

熊　超　广西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蒋承建　广西科技大学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罗岸峰　柳州市个体私营企业协会会长

秦　元　柳州市律师协会会长

王　钢　柳州市海外利益保护协会副会长

唐　毅　柳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副主任（专）

柳州仲裁委员会秘书长由陈欣同志兼任。

柳州仲裁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负责仲裁案件的组织审理和日常事务工作。